

核心價值觀

- 正直誠信
- 相互信任
- 團隊合作
- 引領變革

願景

流動的美，我們智造

使命

讓汽車更輕、更美、更智能

目標

2021年成為全球汽車零部件行業60強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財務資料概要
4	主席報告書
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5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8	公司管治報告
24	董事會報告書
36	獨立核數師報告
39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0	綜合財務狀況表
42	綜合權益變動表
44	綜合現金流量表
4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石建輝(主席(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獲調任)兼行政總裁)
趙鋒
包建亞
秦千雅(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黃瓊慧(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秦榮華(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由執行董事
兼主席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兼榮譽主席)
何東翰(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退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京
張立人(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三日辭任)
胡晃
鄭豫(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
獨立非執行董事)

公司秘書

陸海林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寧波經濟技術開發區
大港六路8號
郵編：315800
電話：(86 574) 8680-1018
傳真：(86 574) 8680-1020
網址：www.minthgroup.com

香港辦事處

香港上環
德輔道中308號
富衛金融中心19樓1901室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
寧波開發區支行
中國
寧波經濟技術開發區
東海路21號

花旗銀行
香港分行
香港中環
花園道3號
花旗銀行大廈50樓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期35樓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禮德齊伯禮律師行
香港中環
遮打道18號
歷山大廈20樓

中國法律
浙江天冊律師事務所
中國
杭州市杭大路1號
黃龍世紀廣場A座11樓

開曼群島法律
Conyers Dill & Pearman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British West Indies

股份代號

香港聯交所股票代號：0425

財務 資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業績					
營業額	4,329,906	5,510,385	6,683,880	7,654,123	9,399,992
除稅前溢利	1,044,076	1,225,202	1,355,762	1,568,777	2,118,599
所得稅開支	(147,695)	(195,788)	(202,834)	(249,065)	(339,172)
本年度溢利	896,381	1,029,414	1,152,928	1,319,712	1,779,427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841,159	971,338	1,117,605	1,271,677	1,719,141
非控股權益	55,222	58,076	35,323	48,035	60,286
	896,381	1,029,414	1,152,928	1,319,712	1,779,42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總資產	9,374,460	11,492,628	12,851,070	13,155,917	15,050,712
總負債	(2,392,666)	(3,774,182)	(4,305,599)	(3,749,501)	(4,195,006)
	6,981,794	7,718,446	8,545,471	9,406,416	10,855,70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6,773,546	7,456,752	8,288,552	9,192,237	10,597,514
非控股權益	208,248	261,694	256,919	214,179	258,192
	6,981,794	7,718,446	8,545,471	9,406,416	10,855,706

主席報告書

尊敬的各位股東：

回顧二零一六年，英國脫歐，恐怖主義依然猖獗，歐洲難民潮，朝鮮半島適度緊張，特朗普新政等讓這個世界多了一些不確定性，但是人工智能的商業化，虛擬現實與增強現實的發力，生物醫藥的發展等讓這個世界又增添了一些新氣息。二零一六年，中國仍以15.5%的乘用車產量勁增帶領全球汽車行業繼續發展，自動駕駛、新能源汽車、汽車互聯、汽車共享也加速全球汽車產業的巨大變革。

讓我們先從數字上與您分享敏實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務年度(「回顧年度」)獲得的成果：

- 營業額達到約人民幣9,399,992,000元，同比增長22.8%；
- 淨利潤達到約人民幣1,719,141,000元，同比增長35.2%；
- 毛利率從2015年的31.7%上升到34.6%；
- 新承接產品訂單高達約44億元人民幣，確保後續穩健成長；
- 每股末期股息0.680港元，繼續維持40%的派息政策。

經營與佈局

為了長期穩健發展，於回顧年度敏實聚焦在以下經營方面：

- 一、 進一步完善全球布局，提升海外工廠的經營管理能力，以應對特朗普新政下的全球化變化；
- 二、 奧迪大眾業務取得突破性進展，初步完成歐洲客戶和豪華車客戶的戰略布局；
- 三、 提升規模經濟效應和內部改善，聚焦改善鋁產品系的經營管理，注重海外工廠經營業績的改善，毛利率快速提升；
- 四、 推動自動化，設立智能裝備事業部，進行全球製造模式的改革；

- 五、 與哈茲、富士通、克林威孚建立戰略合作關係，發展新材料、汽車電子、汽車電機，構建長期的新產品發展戰略；
- 六、 注重推動人才梯隊的建設和人才的培養，勾勒全球化的管理框架體系。

展望

展望二零一七年，敏實將會延續精彩，保持穩健成長。首先，中國乘用車行業仍有望保持5%-8%的穩健成長，同樣全球汽車市場仍穩定成長，相信敏實憑藉前幾年取得的新產品訂單會保持更高速的成長。其次，雖然汽車廠持續要求降價和大宗原物料的價格有所上升，但憑藉鋁產品營業額佔比上升和海外工廠經營業績改善，相信毛利率能夠得到很好的維持。再者，我們會爭取更多的訂單，同時進一步完善全球性布局，實現智能化製造，憑藉著全球的客戶基礎實現製造模式升級。此外，我們會進一步關注汽車產業變革，投資相關輕量化、智能化、EV化的汽車零部件，搭建敏實長期的產品發展平台；同時，我們也會持續培養敏實的全球人才梯隊，建立全球的管控系統，真正成為全球零部件行業的百強。

全球化、無人駕駛、新能源汽車、互聯共享，這將是全球汽車行業的趨勢關鍵詞，敏實會在這個巨大的變革中把握發展機會，讓汽車「更輕，更美，更智能」。

敏于思，實于行，讓我們一起前行！

致謝

於回顧年度，全體管理層及員工努力不懈，無私奉獻，為本集團作出寶貴貢獻，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致以誠摯的謝意。本人亦藉此機會衷心感謝本公司全體股東之信任及支持。

石建輝

主席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行業概覽

於回顧年度，中國乘用車產銷分別為約2,442.1萬輛和約2,437.7萬輛，較上年同期分別增長約15.5%和約14.9%，增幅較二零一五年同期大幅提升，連續八年領跑全球市場。行業經濟效益亦有較大改善，對確保宏觀經濟平穩運行起到了重要作用。於回顧年度，中國乘用車銷量增長主要來自於SUV和1.6升及以下排量的轎車銷量帶動，其中SUV銷量同比高速增长約44.6%，而本集團因於SUV車型配套更多產品，且單車配套金額更高，故此獲益。購置稅優惠政策的推行對於節能減排、促進小排量車型消費起到了很大引導作用。於回顧年度，新能源汽車銷量增長迅速，中國市場全年銷售約50.7萬輛，較上年同期增長約53%。其中純電動汽車銷售約40.9萬輛，較上年同期增長約65.1%。於回顧年度，美系乘用車在中國的市場份額與去年基本持平，自主品牌乘用車市場份額持續兩年呈增長態勢，其他系別乘用車市場份額均有所下降。自主品牌乘用車全年共銷售約1,052.9萬輛，佔中國乘用車總銷量約43.2%，市場份額較上年同期提高約2%，其中貢獻最大的車型為SUV，銷量達約526.8萬輛，同比增長約57.6%，佔中國市場SUV總銷量約58.2%，市場份額較上年同期提高約4.8%。

於回顧年度，成熟汽車市場乘用車銷量增長幅度縮小。美國市場銷量約1,755萬輛，同比微增約0.4%，其中轎車銷量同比下滑約8.1%，輕卡則以約7.2%的增幅成為拉動市場增長的主要力量。歐盟28國新車銷量為約1,464萬輛，同比增長約6.8%，英國脫歐、意大利公投等政治事件並未打擊消費者信心，五大主要汽車市場英、德、法、西、意均取得了不同程度的增長。於回顧年度，新興市場由於各國不同的經濟形勢和政策等因素，銷量漲跌呈兩極分化。於回顧年度，俄羅斯和巴西車市依舊處於低迷狀態，俄羅斯市場銷量同比下跌約11%，巴西市場銷量同比下跌約20.2%，創近年新低並已連跌四年。印度市場銷量同比增長約7.2%，回歸增長態勢。泰國市場銷量同比下降約3.9%，跌幅收窄。墨西哥市場銷量同比增長約18.6%，連續兩年刷新歷史紀錄。

公司概覽

本集團主要從事汽車裝飾條、汽車裝飾件、車身結構件、行李架以及其他相關汽車零部件的設計、製造和銷售。本集團的生產基地主要位於中國、美國、墨西哥、泰國及德國，輔以位於中國、德國、北美及日本的研發中心，本集團得以服務於全球主要的汽車市場，並滿足不斷增長的客戶需求。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通過持續強化鋁產品的競爭力，以及新材料新工藝的推廣應用，獲得了更多海外市場和高端品牌的業務，為本集團高速發展奠定基礎。於回顧年度，集團營業額繼續保持穩健增長，毛利率也較上年有大幅的提升，全年業績再創新高。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回顧年度，在工業4.0、中國製造2025大環境的推動下，本集團進一步提升了精益生產水平，並加快自動化推進，通過投入機器人使部分工序實現自動化生產，提升了本集團的人均產值；於回顧年度，本集團鋁產品業務繼續保持高速增長，不僅得到全球高端客戶的充分肯定，而且在表面處理創新上實現質的突破，榮獲「寶馬全球供應商質量創新獎」；海外鋁產品基地的投產，改善了海外物流，提升了對海外客戶的快速響應能力，保障了運營的低物流成本，並進一步降低了潛在關稅壁壘的風險。運營和技術能力方面的持續改善，有效地支撐了本集團於核心客戶市場份額的提升。



榮譽主席兼非執行董事秦榮華先生(右一)參加「2016年度寶馬供應商創新獎」頒獎儀式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加強與主要客戶、供應商、合作夥伴、高校、研究機構、專家及顧問公司的合作，與優秀平台化供應商建立戰略合作關係。同時，本集團積極學習全球領先的組織模式，探索適合本集團的研發體系，培養和儲備全球化人才及核心技術人才，改善和提升專業研發能力，加強技術攻關，於海內外建立知識產權保護體系，保護研發成果。

業務與經營布局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為約人民幣9,399,992,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之約人民幣7,654,123,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745,869,000元，增長約22.8%。其中，本集團國內營業額為約人民幣5,828,053,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之約人民幣4,610,118,000元實現約26.4%的增幅，主要得益於中國市場的日系及中系主機廠的產銷量提增和SUV車型產銷量40%以上的迅猛增長；本集團海外營業額為約人民幣3,571,939,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之約人民幣3,044,005,000元增長約17.3%，主要得益於歐美系客戶的業務增長。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新業務穩步增長，持續穩固歐系和日系客戶的新業務發展，並在中系客戶的新業務上有明顯提升，取得廣汽乘用車的新業務突破。本集團在鋁產品上保持良好的發展態勢，大力推進在大眾集團的全球業務開拓，突破原有供應商的壟斷格局。在持續發展高端品牌客戶的鋁產品業務同時，也繼續通過新工藝新材料的應用在不同客戶內擴展業務範圍，重塑競爭格局。另外，本集團加大輕量化產品研究，繼續發展鋁材在其他產品上的應用，首次獲取海外頂蓋通風窗鋁導軌和門檻飾條的新業務；繼續攻關高強度板材的技術瓶頸，拓展防撞梁、高強度門框業務。本集團也緊隨汽車環保化發展趨勢，前置性地佈局新能源產業，獲取上海蔚來汽車、海外奧迪電動車鋁飾條和行李架業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繼續深化調整全球生產佈局，助力本集團全球業務發展。本集團在墨西哥新投入了多條先進的鋁生產線，為跟進主機廠的全球佈局打下了堅實基礎；泰國工廠的產能利用率大幅提升，滿足了東盟及印度市場業務發展的需求及後續出口業務（特別是北美業務）增長的需求；在國內，高規格高效益高產出的設備投資加速，智能裝備投資持續大力推進，柔性化生產線不斷投建，使各量產地產能和技術得以提升，滿足了客戶對自動化和高品質的需求，同時大大提升了本集團的行業競爭力。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四日，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展圖（中國）投資有限公司（「展圖（中國）」）在中國設立寧波敏實汽車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寧波敏實」），從事汽車電子的生產和銷售，註冊資本為美元20,000,000元。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五日，展圖（中國）與寧波中嘉科貿有限公司及錫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簽訂一份增資協議，根據增資協議，寧波中嘉科貿有限公司及錫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分別同意向寧波敏實增資約美元1,225,000元。增資完成後，(i)寧波敏實的註冊資本從美元20,000,000元增加至美元22,450,000元；(ii)展圖（中國）、寧波中嘉科貿有限公司及錫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持有寧波敏實約89.09%、約5.455%及約5.455%的股權。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七日，展圖（中國）與哈茲公司簽訂了一份合資協議以在中國成立合資公司，從事軟性汽車內飾材料的生產和銷售業務並提供相關的技術服務。根據合資協議，合資公司由展圖（中國）持股40%，哈茲公司持股60%。合資公司的註冊資本為美元12,000,000元（其中展圖（中國）出資美元4,800,000元；哈茲公司出資美元7,200,000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展圖（中國）與富士通電子器件（上海）有限公司（「富士通（上海）」）簽訂了一份合資協議以在中國成立合資公司，從事汽車攝像頭模組的開發和銷售。按照合資協議，合資公司由展圖（中國）持股60%，富士通（上海）持股40%。合資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200,000元（其中展圖（中國）出資人民幣

3,120,000元；富士通（上海）出資人民幣2,080,000元）。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六日，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嘉興司諾投資有限公司（「嘉興司諾」）與克林威孚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克林威孚（香港）」）簽訂了一份合資合同以在中國成立合資公司，從事電驅動系統的研發、生產、銷售和售後服務。根據合資協議，合資公司由嘉興司諾持股51%，克林威孚（香港）持股49%。合資公司的註冊資本為美元29,411,765元。



主席兼行政總裁石建輝先生參加本公司與哈茲之合資公司的簽約儀式

研究開發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加大創新研發投入，成立創新研究中心，致力於產品創新和技術創新。同時，依托現有實驗室，建立了焊接實驗室、材料實驗室、力學實驗室三個創新實驗技術平台，開展了一系列創新技術課題研究，並取得階段性進展，為本集團技術提升提供了強有力的保障。面對日益增多的全球同步設計需求，本集團通過整合分布全球的資源及海內外的先進技術，不斷提升產品設計能力，進入了全球高端主機廠的同步設計體系，完善了全球研發網絡，並加強與主要客戶研發機構的溝通與交流。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已為多個主機廠全球平台車型提供同步設計驗證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及原型樣件開發，並完成產品設計。在工藝技術方面，本集團在鋁飾條耐腐蝕陽極氧化處理技術的高穩定性和光澤效果上取得突破，並因展現出強大的創新能力而榮獲「寶馬全球供應商質量創新獎」，使本集團成為百年來首家獲此殊榮的中國供應商，進一步強化了本集團鋁產品的競爭優勢。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累計投入逾700台機器人，服務於各類自動化生產線，其中包括近30條整線自動化生產線，標志著本集團整線集成能力及自動化開發能力的顯著提升。同時，引入先進的信息化管理系統，構建智能研發和製造的基礎。

本集團注重知識產權保護，獲得知識產權保護體系認證，並積極申報國際專利。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申報而被受理的專利數為189宗，獲得有權機構授權的專利數為103宗。

企業社會責任

在追求股東回報最大化的同時，本集團亦注重履行企業的社會責任。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設立了EHS(環境、健康及安全)職能總部，專門推動企業環境保護、職業健康與安全生產。本集團秉承可持續發展的理念推動環保事業的發展，通過有效管理污染物排放以防治污染和其他公害，保障公眾健康；成立節能減排專項小組，在本集團內推廣節能減排項目以提高資源使用效率；普及和宣傳安全生產知識，組織員工年度體檢，定期安排職業健康講座和健康診斷服務，確保生產安全與員工職業健康。

於員工關懷方面，本集團關注員工的身心健康，於主要附屬公司設立醫務室、心理健康輔導中心，除按規定為員工購買社會保險之外，亦為員工購買了附加的補充商業保險。本集團內部設立了多層次的人才發展與培訓計劃，提升員工的職業技能，如GMTP(總經理訓練營)、MTP(敏實經理人訓練營)、SMTP(潛質中層加速專案)、TTT(內部講師培養專案)、渦輪。

於供應商管理方面，本集團推行共同持續發展的供應商管理文化。嚴格禁止商業腐敗行為，樹立正直、誠信的供應商關係。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加大商業反腐敗力度，採用內部宣講，外聘律師講座等方式對員工展開多種形式的教育。同時，本集團亦加強集團和附屬公司的採購制度建設和內部審計力度。

本集團長期關注中國貧困地區教育事業和殘障人士福祉。於二零零五年，本集團提議發起並建立敏實愛心基金；於二零一零年，本集團捐助於寧波慈善總會成立冠名基金「敏實慈善愛心基金」；於二零一三年，本集團出資發起「浙江省敏實愛心基金會」，以「匯聚愛心，讓愛傳遞」為宗旨，持續關注中國貧困教育事業，積極推動公益、慈善活動。多年來，本集團開展及支持的公益項目包括檢回珍珠計劃、品格教育計劃、擦亮珍珠計劃、珍珠職業教育計劃、愛心格子鋪、偏遠山區支教、大學生領袖訓練營、台協愛心營養午餐等慈善項目。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業績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為約人民幣9,399,992,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度之約人民幣7,654,123,000元增長約22.8%，主要係中國市場日系、中系主機廠的產銷量提增、SUV車型產銷量的迅猛增長以及海外市場歐美系客戶的業務增長所致。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約人民幣1,719,141,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度之約人民幣1,271,677,000元增長約35.2%，主要係本集團在營業額持續穩健增長的同時，持續注重成本降低及費用管控，毛利率大幅上升，全年業績再創新高。

產品銷售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繼續專注於汽車裝飾條、汽車裝飾件、車身結構件等核心產品的生產，產品主要銷售給全球主要汽車製造商下屬的工廠。

按照客戶所在區域市場劃分的營業額分析如下：

客戶類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中國	5,828,053	62.0	4,610,118	60.2
北美	2,159,159	23.0	1,890,915	24.7
歐洲	829,478	8.8	667,976	8.7
亞太	583,302	6.2	485,114	6.4
合計	9,399,992	100.0	7,654,123	100.0

海外市場營業額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海外市場營業額為約人民幣3,571,939,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度之約人民幣3,044,005,000元增長約17.3%，佔本集團總營業額比重由二零一五年度之約39.8%下降至回顧年度之約38.0%。

毛利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毛利為約人民幣3,250,445,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度之約人民幣2,427,685,000元增長約33.9%。回顧年度毛利率為約34.6%，較二零一五年度之約31.7%增加約2.9%，主要得益於本集團於回顧年度營業額增加帶來規模效應，毛利率較高的鋁產品發展態勢良好以及人民幣貶值對出口產品毛利率的有利影響。另外，本集團通過集中採購、推行精益生產、優化生產佈局以及技術創新等措施繼續提高生產效率和管控效率，使整體毛利率較二零一五年度顯著上升。

投資收入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投資收入為約人民幣65,234,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度之約人民幣135,435,000元減少約人民幣70,201,000元，主要係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平均存款餘額減少以及市場利率降低引起的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其他收入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其他收入為約人民幣124,961,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度之約人民幣141,507,000元減少約人民幣16,546,000元，主要係政府補貼減少所致。

其他利得與損失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其他利得與損失為淨溢利約人民幣124,330,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度之淨溢利約人民幣21,78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02,550,000元，主要係二零一五年下半年人民幣急速貶值導致本集團二零一五年匯兌損失增加；而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積極採取外匯暴露管控措施以及叙做外匯合約產生獲利。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分銷及銷售開支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分銷及銷售開支為約人民幣376,568,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度之約人民幣230,571,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45,997,000元，佔本集團營業額比重約4.0%，較二零一五年度之約3.0%增加約1.0%，主要係本集團於回顧年度營業額增長及新業務承接帶來的費用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行政開支為約人民幣661,428,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度之約人民幣585,93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75,498,000元，佔本集團營業額比重約7.0%，較二零一五年度之約7.7%下降約0.7%，主要係本集團在營業額增長的同時，嚴格控制行政費用支出，使得其佔營業額比重有所下降。

研發開支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研發開支為約人民幣390,508,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度之約人民幣330,566,000元增加約人民幣59,942,000元，主要係集團為保持市場競爭力及可持續發展，努力提高研發能力而引進高級研發人員，導致人力成本增加，以及持續投入研發開支所致。

分佔合營公司溢利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分佔合營公司溢利為約人民幣9,332,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度之約人民幣21,592,000元減少約人民幣12,260,000元，主要係其中一間前合營公司於回顧年度已被本集團收購成為附屬公司所致。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分佔聯營公司溢利為約人民幣35,567,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度之約人民幣38,308,000元減少約人民幣2,741,000元，主要係新投資的一間聯營公司於回顧年度產生虧損所致。

所得稅開支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所得稅開支為約人民幣339,172,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度之約人民幣249,065,000元增加約人民幣90,107,000元。

於回顧年度，實際稅賦率為約16.0%，較二零一五年度之約15.9%上升約0.1%。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為約人民幣60,286,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度之約人民幣48,035,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2,251,000元，主要係部分非全資附屬公司營業額上升所帶來的利潤增加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總額為約人民幣2,939,723,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人民幣2,766,705,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73,018,000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借入低成本的借貸共約人民幣1,445,875,000元，其中折約人民幣384,690,000元、折約人民幣374,598,000元、折約人民幣304,000,000元、折約人民幣234,637,000元、折約人民幣85,554,000元、折約人民幣46,515,000元以及折約人民幣15,881,000元分別以歐元、美元、人民幣、墨西哥比索、泰銖、港元以及日圓計價，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人民幣1,957,964,000元減少約人民幣512,089,000元，主要係集團出於匯率、利率和資金的綜合收益考慮而歸還之款項所致。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經營活動現金流量淨額為約人民幣1,722,884,000元，現金流量狀況健康。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周轉日為約81日，較二零一五年度之約75日延長約6日，主要係應收票據餘額增加及回款周期較長的客戶營業額佔比升高所致。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周轉日為約55日，較二零一五年度之約49日延長約6日，主要係集團為應對客戶回款方式變化而對供應商的付款方式做出調整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存貨周轉日為約62日，較二零一五年度之約59日增加約3日，主要係隨著新業務承接的增加，開發中的項目有所增加所致。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比率為約2.2，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2.1上升約0.1。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為約9.6%（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4.9%），其計算方法基於計息債項除以資產總額。

附註： 以上指標的計算方法與本公司於此前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招股章程中載明的相同。

本集團資金需求並無季節性特徵。

本集團認為，於回顧年度在銷售、生產、研發上的良好表現及健康的現金儲備為日後可持續性發展提供了堅實的保障。

承擔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以下承擔：

人民幣千元

資本承擔	
就下列項目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作出撥備之資本開支：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275,148

利率及外匯風險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借貸餘額為約人民幣1,445,875,000元。該等借款中人民幣304,000,000元採用固定利率計息，約人民幣1,141,875,000元採用浮動利率計息。該等借貸無季節性特徵。此外，該等借款中有約人民幣622,271,000元以本集團相關實體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值，其中折約人民幣282,395,000元、折約人民幣277,480,000元、折約人民幣46,515,000元、折約人民幣15,881,000元，分別以歐元、美元、港元及日圓計值。

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境內資金在匯出中國境外時，須受中國政府實施的外匯管制法規所監管。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以非功能性貨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共計約人民幣242,392,000元，其中約人民幣129,376,000元以美元計值，約人民幣98,499,000元以歐元計值，約人民幣9,255,000元以港元計值，約人民幣5,159,000元以日圓計值，剩餘約人民幣103,000元以其他外幣計值。

隨著海外銷售業務的持續增長及匯率市場的波動加劇，本集團管理層更加高度關注外匯風險，亦會在確定相關業務結算幣種時充分考慮相關貨幣的匯率預期，日常密切監控集團外匯暴露並及時調整管控策略。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沒有任何或有負債（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銀行存款約人民幣464,000,000元作出抵押借入約人民幣304,000,000元。該等借款償還貨幣單位為人民幣(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銀行存款約人民幣1,015,000,000元作出抵押借入美元35,000,000元(折約人民幣227,276,000元)及約人民幣882,700,000元。該等借款償還貨幣單位分別為美元及人民幣)。本集團已抵押賬面淨值為約人民幣16,968,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6,495,000元)之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為授予本集團之一般銀行融資提供擔保。

資本開支

資本開支包括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的增加與新增的土地使用權。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為約人民幣1,215,564,000元(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1,180,082,000元)。於回顧年度的資本開支係配合本集團的全球生產佈局規劃，於鋁產品生產基地、電動車事業部、自動化改善和擴大產能方面所增加的投資。

配售及認購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並無配售及認購任何股份。

重大收購與出售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僱員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僱員13,657名。本集團於回顧年度保持了高速的發展態勢，其中鋁事業和中國地區的業務發展尤為突出，加上汽車電子、電動車以及智能裝備等新事業的發展，本集團僱員人數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了2,320名，持續完善了集團人才梯隊儲備。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在全球範圍內深入推廣並踐行核心價值觀，完善本集團企業文化體系。本集團持續推動僱主品牌項目，確立僱主價值推行。在人才獲取日益激烈複雜的環境中，本集團秉承並在全球範圍內落實富有競爭力的薪酬福利體系，以及人才保留計劃。啟動全球人才管理系統(SuccessFactors)規劃，加速和促進全球人才的培養和管理。搭建完成PeopleSoft和HyperionHPM系統，升級更新了全球薪資政策，實現了人力資源工作流程一體化。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繼續保持穩健的人才戰略，配合本集團產業升級和工業4.0的要求，積極打造技術研發人員和國際項目人員隊伍，並加速人才的發展。本集團完善了企業大學的學院分類及FMTP(一線班組長訓練營)、MTP(新任經理發展項目)、SMTP(潛質中層發展項目)、GMTP(潛質高層發展項目)等課程體系框架搭建，強化全方位校企合作，為企業的人才供給奠定更加堅實的基礎。

本集團基於全人健康發展理念，持續關注員工的身心靈全面平衡健康發展。通過一系列有益實踐(如夫妻恩愛營、兒童品格營、青少年品格營等)，以人為本，促進員工的全面健康發展。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展望與策略

展望二零一七年的全球傳統汽車行業，預計美國和西歐等多數發達國家將呈現增長放緩的趨勢，中國市場將保持相對平穩的增速，印度、俄羅斯、泰國等新興市場因經濟預期有所好轉而有望實現復蘇。根據IHS等研究機構的預測，全球汽車市場二零一七年將穩健增長，同比增速約2-3%，全年銷量有望突破9,500萬輛。由於美國新總統上任可能帶來貿易政策的變化，使美國經濟前景的不確定性有所增加，也使部分整車企業重新考慮未來在全球的產能佈局，將可能引發全球汽車產業分工的變化。而中國作為全球體量最大的汽車市場，對於整車企業仍有著巨大吸引力，刺激整車企業去完善零配件供應鏈體系以及汽車服務貿易在中國市場的佈局。預計二零一七年汽車產能向中美兩國的移轉將成為趨勢。

汽車產業環保化發展趨勢明顯，各國將持續推出新能源汽車刺激政策。降低燃油消耗，提升發動機技術，以滿足政府制定的燃油標準已成為汽車企業主要發展方向。汽車行業從製造領域向電子科技和服務領域延伸，競爭格局也在發生翻天覆地的變化。汽車製造借助互聯網和電子科技技術，推動汽車製造模式的改變、商業模式的創新和價值鏈的重構。智能化，網聯化，數字化將成為各大汽車品牌的發展方向，諸多車企通過打造更加全球化的架構和平台，使產品和設計能在全世界任何市場略加改造投入使用，以此提高效率、提升利潤和擴大規模。為此，供應商的技術能力，精益能力和地理覆蓋範圍成為整車企業在確立長期供應關係時的密切關注因素，更多零部件供應商將通過並購跟上汽車行業技術革新的速度，滿足客戶對於擁有自動駕駛、信息娛樂和安全性的需求。

本集團不僅致力於夯實發展之基石，更將著眼於擴展未來汽車所需之產品技術。本集團將通過持續加強客戶對集團的信任，推進集團客戶的均衡化發展和現有產品在各客戶體系的均衡化發展，爭取突破客戶已有的供應體系壁壘，成為能為客戶減少供應鏈複雜度的變革者。而結合全球經濟形勢的變化，本集團將繼續加強北美市場的業務開拓，關注美系三大客戶(通用、福特和克萊斯勒)的同時也積極開拓日韓系客戶的北美新業務，為集團加大美國投資佈局的決策提供支持和發展的驅動力。集團也將結合客戶需求，策略性地推進中國品牌業務和抓住新興市場的機會，為實現「敏飾全球」的願景添磚加瓦。同時，本集團將保持對於市場變化的應對能力，不僅打造現有產品的技術標準化和生產柔性化模式，更著力於進行產品在材料、結構和技術等方面的輕量化研究，推進智能化趨勢下現有外飾件產品與智能感應產品的完美結合，不斷嘗試通過整合全球資源和尋求全球合作持續擴大產品系範圍，成就客戶實現智能、環保和安全的發展需求。

順應汽車產業環保化發展趨勢，江蘇敏安電動汽車有限公司(「江蘇敏安」)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四日獲發「發改產業[2016]2407號」《江蘇敏安電動汽車有限公司純電動乘用車建設項目》的核准，為中國第五間獲發該核准的企業。獲發該核准系本集團之重要里程碑。有關詳情請見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六日之公告。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將持續國際化、標準化、規模化的發展路線，以夯實精益生產基礎為目標，梳理敏捷生產管理模式(MPS)，注重「三現主義」，規範產線標準、提升現場管理、精益物流、全員設備管理(TPM)等精益化水平，塑造精益文化，不斷提升集團的製造競爭力；同時進一步推動「自動化」「柔性化」「智能化」生產模式，為MINTH製造4.0奠定基礎；持續完善全球供應鏈和全球佈局，加快完善美國電鍍、塗裝、門框相關工藝等製造佈局，進一步完善墨西哥工廠佈局，提升泰國工廠出口北美市場的能力，提升集團在北美的競爭力；在歐洲，新建PH13.5氧化線，以滿足歐洲客戶對產品性能的需求；在亞太，面向全球市場，持續增加產能；國內將繼續增加行業領先的氧化線、電鍍線、塗裝線的投入，從而滿足集團高端鋁產品和飾件產品的業務拓展需求。

美國新任總統特朗普自上任以來，提出讓汽車製造業回流美國，降低對本土企業的徵稅，用高額關稅防止汽車產能流向亞洲及墨西哥，該項新政可能迫使各主機廠通過調整車型投產計劃來適應產能變動，亦可能給美國新車銷售市場帶來周期性下滑影響；退出《跨太平洋戰略經濟夥伴關係協定》(TPP)，並重新審視NAFTA, WTO等地區和全球貿易協定，說明美國政府對於包括汽車業在內的本土製造業企業將實施更加具有貿易保護主義色彩的政策，對於美國進口的整車、汽車零部件都將可能面臨高額關稅的風險；對於特朗普於競選期間提出的認定中國為匯率操縱國並對中國商品徵收45%的懲罰性關稅的方案，目前尚難評估全面實施之可能性。針對以上特朗普已推行的新政及可能採取的措施，本集團審時度勢、積極應對，及時做好相關預案；隨著各主機廠投資擴

展美國產能，有望帶來現地的供應配套格局的變化，本集團將抓住獲取美國本地業務和合資合作的機會，密切關注主機廠產量變動計劃，適時調整本集團在美國的投資佈局，提升在美國的經營能力；加強對本集團出口產品和海外業務的管理，調整本集團現有的採購供應鏈和生產基地的佈局，擴展中國市場以外的採購資源，以應對美國可能採取的對中國出口商品的增稅措施；推進本集團出口市場的多元化，將泰國或東歐等新興國家打造成本集團第二／第三出口基地，減少對於單一市場的出口依賴性；提升產品質量，確保全球各地製造水平和品質的一致性，提高本集團在國際市場的競爭力；靈活運用各地的減稅等地方優惠政策和前置性的稅匯規劃，提升本集團的全球運營能力。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執行董事

石建輝(「石先生」)，44歲，系本公司主席(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獲調任)、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及本集團數家附屬公司董事。石先生畢業於浙江工業大學，主修機械設計及製造專業，並於二零零七年從長江商學院取得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自一九九三年加盟秦先生其中一家公司以來，彼在中國汽車零部件業從業逾二十年，具有豐富經驗。彼現任主席兼行政總裁，此前曾任營運總經理(包括監督海外及中國業務部門)及技術研發中心主管，亦曾負責主管本集團旗下公司的人力資源部。石先生於一九九七年三月加盟本集團，並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十四日獲委任為董事。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持有本公司952,000股股權及1,000,000股購股權外，就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SFO」)第15部所載，石先生並未持有本公司其他股權。

趙鋒(「趙先生」)，48歲，系本公司副總裁兼執行董事及本集團數家附屬公司董事，負責集團銷售系統工作。趙先生積逾十五年管理經驗。自一九九九年加入本集團起，趙先生先後出任採購員、業務部經理及業務營運副總經理。趙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董事。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趙先生本人持有本公司1,100,000股股權及950,000股購股權。因趙先生為朱春亞女士(「朱女士」)的配偶，因此他被視為擁有朱女士持有的100,000股股權。從而，趙先生共計在本公司擁有1,200,000股股權及950,000股購股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述披露，就SFO第15部所載，趙先生並未持有本公司其他股權。

包建亞(「包女士」)，45歲，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本集團首席財務官。包女士一九九三年畢業於上海財經大學，主修國際會計。彼在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積逾二十年經驗。彼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加盟本集團並擔任會計總監前，曾在另一家國內製造商出任財務

總監。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彼獲委任為本集團首席財務官，並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董事。包女士目前亦擔任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寧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持有本公司222,000股股權及1,050,000股購股權外，就SFO第15部所載，包女士並未持有本公司其他股權。

秦千雅(「秦女士」)，28歲，系本公司執行董事。秦女士目前負責本集團海外開拓戰略規劃，新項目執行及推動本集團之國際化進程。秦女士畢業於波士頓學院，主修商業管理、會計及理論數學，及後於哈佛教育學院取得碩士學位，研究成人及組織培訓、教育及發展。彼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加盟本集團担任本集團北美區域總經理助理前，曾於台灣之創業公司負責運營及行銷，其後從事公共關係工作，為國際化企業提供企業社會責任之諮詢服務。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秦女士獲委任為董事。秦女士為秦榮華先生的女兒。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SFO第15部所載，秦女士並未持有本公司股權。

黃瓊慧(「黃女士」)，45歲，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本集團首席人才官。黃女士是一位有著豐富經驗的人力資源高級管理人員，在銀行和製造業，如花旗集團(紐約、新加坡和台灣)、台泥集團和澳新銀行集團積逾二十年全球人力資源管理經驗。在加入本集團前，黃女士一直擔任高級人力資源領導者，尤其專注於推動人才戰略和解決方案、組織發展、全球領導力發展計劃、企業並購以及人力資源變革等。黃女士在台灣國立清華大學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隨後在英國倫敦城市大學商學院獲得MBA(人力資源管理)學位。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一日，黃女士獲委任為本集團首席人才官，並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董事。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黃女士本人持有本公司1,000,000股購股權。因黃女士為鮑信宏先生(「鮑先生」)的配偶，因此她被視為擁有鮑先生持有的530,000股購股權。從而，黃女士共計在本公司擁有1,530,000股購股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述披露，就SFO第15部所載，黃女士並未持有本公司其他股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非執行董事

秦榮華(「秦先生」)，58歲，系本公司榮譽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及本集團數家附屬公司董事。彼於一九九七年三月創辦本集團，並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秦先生畢業於私立中國市政專科學校，在汽車零部件行業積逾二十九年管理經驗，自創立本集團起一直領導管理團隊。秦先生亦曾在其他多個組織工作，包括出任寧波外商投資企業協會副會長、寧波職業技術學院董事、寧波市政協港澳臺僑事務顧問及嘉興市台灣同胞投資企業協會常務副主席，並獲授「寧波市榮譽市民」、「嘉興市榮譽市民」、「淮安市榮譽市民」及「2010淮安年度經濟人物」等稱號。彼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秦先生由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調任為榮譽主席兼非執行董事。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秦先生通過敏實控股有限公司(前稱Linkfair Investments Limited，由秦先生全資擁有)持有本公司447,072,000股股權，約佔本公司股權的39.55%。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述情形外，就SFO第15部所載，秦先生並未持有本公司其他股權。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京(「王博士」)，62歲，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王博士在美國、香港、台灣及中國從事投資銀行、證券、財務以及基金管理業務逾二十五年，具有豐富經驗。彼目前擔任香港滙光國際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該公司在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註冊為持牌公司。彼同時擔任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之滙光國際上海發展投資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彼同時也擔任聯交所上市公司中國興業太陽能技術控股有限公司和盈德氣體集團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財務發展及內部控制向管理層提供建議。王博士於一九九二年取得美國哥倫比亞大學頒授的財務金融博士學位。王博士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六日加盟本公司並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持有本公司140,000股購股權外，就SFO第15部所載，王博士並未持有本公司其他股權。

胡晃(「胡先生」)，69歲，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彼於加拿大及香港公眾上市公司擁有豐富之董事職務及企業管理經驗及曾於審計、公司籌劃、企業融資、投資及諮詢領域積逾多年經驗。胡先生獲加拿大約克大學Schulich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系加拿大特許註冊會計師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胡先生目前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盛源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胡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加盟本公司並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持有本公司140,000股購股權外，就SFO第15部所載，胡先生並未持有本公司其他股權。

鄭豫(「鄭女士」)，48歲，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主席。鄭女士現為Advantage Partners亞洲基金合夥人，在私募投資、管理諮詢及企業管理方面擁有二十年的豐富經驗。鄭女士曾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二年期間在柏瑞環球投資(原AIG全球投資)擔任總經理。鄭女士亦曾擔任羅蘭·貝格戰略管理諮詢公司高級合夥人及波士頓諮詢集團總監。鄭女士曾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四年於華晨汽車銷售公司擔任總裁。此外，鄭女士亦擔任聯交所上市公司阜豐集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她亦在美國和中國計算機行業工作多年。鄭女士擁有北京師範大學計算機科學學士學位及美國德克薩斯州立大學奧斯汀分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鄭女士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加盟本集團並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獲調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鄭女士本人持有本公司200,000股購股權。因鄭女士為魏威先生(「魏先生」)的配偶，因此她被視為擁有魏先生所持有的350,000股股權。從而，鄭女士共計在本公司擁有350,000股股權及200,000股購股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述披露，就SFO第15部所載，鄭女士並未持有本公司其他股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陸海林(「陸博士」)，67歲，本公司公司秘書。彼於私人及上市公司之會計及審計工作、財務顧問及企業管理等方面擁有逾四十年經驗，取得馬來西亞科技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和南澳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彼為英國英格蘭與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學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董事學會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之資深會員。彼現為多家聯交所上市公司，包括第一視頻集團有限公司，美力時集團有限公司，中國北大荒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中國消防企業集團有限公司，永發置業有限公司，飛毛腿集團有限公司，眾安房產有限公司，齊合天地集團有限公司，天津發展控股有限公司，中國家居控股有限公司，林達控股有限公司(前中國新能源動力集團有限公司)、天合化工集團有限公司、申基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Hang Sang (Siu Po)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陸博士於二零零七年加盟本公司並擔任公司秘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持有本公司140,000股購股權外，就SFO第15部所載，陸博士並未持有本公司其他股權。

余其瑜(「余先生」)，56歲，本集團首席技術官。余先生一九八五年畢業於加拿大多倫多大學應用科學與工程專業，並獲得理學學士學位。余先生長期投身於汽車行業，曾在福特汽車任職二十餘年，並於不同職位擔任高管，後就職於通用中國，在與中國汽車公司合資談判及設立工廠、新產品投產、生產管理、財務重組等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余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加入本集團並擔任本集團首席運營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持有本公司1,490,000股購股權外，就SFO第15部所載，余先生並未持有本公司其他股權。

陳淨銘(「陳博士」)，57歲，本集團首席運營官。陳博士於一九九二年畢業於美國奧本大學機械工程專業，並獲得博士學位。陳博士長期投身於汽車零部件行業，擁有豐富經驗。陳博士曾在美國天合汽車集團、美國德爾福汽車集團多個職位擔任高管，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加入本集團前，他曾就職於瑞典奧托利夫汽車集團，擔任大中華區總裁。陳博士在跨職能團隊的領導力和發展、經營損益管理、戰略性業務開發、供應鏈管理、精益生產系統執行等方面經驗豐富。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陳博士獲委任為本集團首席運營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SFO第15部所載，陳博士並未持有本公司股權。

易蕾莉(「易女士」)，43歲，本集團投資者關係部總經理。易女士一九九四年畢業於華東師範大學，主修英語語言文學。彼於二零零一年二月加入本集團前，曾任寧波大學外語學院講師。自加入本集團起，先後擔任人力資源部經理、海外事業部經理、總經理助理等職。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持有本公司140,000股股權及330,000股購股權外，就SFO第15部所載，易女士並未持有本公司其他股權。

金正勳(「金先生」)，43歲，本集團海外業務總經理。金先生一九九七年畢業於中國計量學院，並於二零零三年於德國馬哥德堡大學獲得機械工程碩士學位。自二零零四年四月加入本集團起，先後擔任品保部經理、海外事業部經理、總經理助理、北美區域總經理、歐州區域總經理等職。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持有本公司26,000股股權及168,000股購股權外，就SFO第15部所載，金先生並未持有本公司其他股權。

公司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一直致力確保企業管治標準維持於高水平，並持續檢討及改善企業管治及內部監控常規，以下為本公司於回顧年度內採納的企業管治原則。

主席、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層的分工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期間，秦先生擔任董事會主席，負責領導董事會制訂及監控業務策略與計劃的推行，務求為股東締造更高的企業價值，石先生擔任行政總裁，負責管理集團業務運作、向董事會提呈策略方針，以及落實推行獲董事會採納的策略及政策。

自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起，秦先生不再擔任董事會主席一職，石先生獲調任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並繼續擔任行政總裁。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鑒於本公司之日常業務主要由石先生管理，因此，上述安排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董事會定期舉行會議，考慮影響本集團經營之重大事項。董事會認為，因石先生於相關期間僅是九名董事中的一名，該架構將不會損害董事之間的權力和授權之平衡。其他執行董事之角色分別負責不同的職能，補充了主席和行政總裁的角色。董事會相信，該架構有利於強化及貫徹領導，使本集團得以有效運作。因此，該架構在整體上對本集團及本公司股東有利。

高級管理層乃協助執行董事落實業務營運，並向行政總裁報告。

董事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由九位成員組成，分別為主席兼行政總裁、其他四位執行董事、一位非執行董事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與管理層並無關係的獨立人士，其獨立判斷不會受到影響。此外，董事會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事務及其決策貢獻本身的相關經驗。

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涉及本集團的任何業務及財務利益，且與其他董事亦並無任何關係，並已向本集團確認彼等為獨立人士。

年內，董事會定期及按業務所需不時舉行會議。於回顧年度，董事會亦履行企業管治職責如下：

- (i)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ii)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iii)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iv)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v) 檢討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回顧年度內，董事會舉行了四次會議，而董事的出席記錄見年報第21頁所載表內。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執行彼等的職務時，可諮詢獨立專業人士的意見，費用概由本公司承擔。董事會已審視了本集團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

除因作為本集團董事而形成的商業關係外，各董事會成員包括主席及行政總裁間並無財務、業務、家屬等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非執行董事委任期限至下一屆股東周年大會。

公司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按照管治守則以書面釐定其職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胡先生、王博士及鄭女士。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審核委員會的主席為胡先生。每位成員向審核委員會貢獻其寶貴的經驗，審核財務報表及評估本集團重大控制及財務事宜。彼等均於會計專業或商界擁有豐富的管理經驗。於回顧年度，審核委員會舉行了二次會議，而有關董事的出席記錄見年報第21頁所載表內。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 (i) 在半年及年度財務報表提呈董事會批准前審閱有關報表；
- (ii) 就委任、重新委任及撤換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的酬金及委聘條款，以及處理任何有關該核數師辭任或解聘的問題；
- (iii) 按照適用準則，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的獨立及客觀性，以及核數程序的效用；
- (iv) 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
- (v) 檢討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政策與慣例；
- (vi) 檢討及監察內部審核職能的效用；及
- (vii) 審閱本集團關連交易的條款及條件。

審核委員會在提交本集團回顧年度的財務報表予董事會批准前，已審閱有關財務報表。董事會已知曉審核委員會已審閱集團內控系統之有效性。對於選擇、辭任或辭聘外聘核數師上，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之意見並無不一致。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設立薪酬委員會，其職權範圍概述如下：

- (a) 制定薪酬政策提交董事會批准；以及執行董事會釐定的薪酬政策；
- (b) 在不影響上述一般性的情況下：
 - (i) 就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的政策及結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同時建議董事會建立正規透明的薪酬政策；
 - (ii) 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參與釐定自己的薪酬；
 - (iii) 根據授權釐定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職務或委任等的賠償）；
 - (iv) 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v) 薪酬委員會須就其他執行董事的薪酬建議諮詢主席及／或行政總裁；
 - (vi) 檢討及批准有關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因喪失或被終止其職務或委任所涉及的賠償安排；有關賠償須符合相關協議條款且公平合理而不致過多；
 - (vii) 檢討及批准有關董事因行為失當而被解僱或罷免所涉及的賠償安排；有關賠償須符合相關協議條款且合理適當；及
 - (viii) 依據董事會的共同目的及目標，檢討及批准管理人員的薪酬建議。

公司管治報告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胡先生、王博士及鄭女士組成。鄭女士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於回顧年度召集一次會議討論薪酬相關事宜，包括制定執行董事的薪酬政策、執行董事的績效評估和批准執行董事的服務合約。相關董事出席情況詳見年報第21頁之表格。

為招攬、挽留及激勵在本集團供職之行政人員及主要僱員，本公司採納了二零零五年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該等激勵計劃使合資格人員可獲得本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從而對為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之參與者提供獎勵。

董事酬金款額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而二零零五年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董事會報告書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設立提名委員會，其職權範圍概述如下：

- (a) 制定提名政策供董事會考慮，並執行經董事會批准的提名政策；及
- (b) 不影響上述一般性的情況下：
 - (i)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經驗及服務任期方面)並按本公司的企業策略向董事會提出任何改動建議；
 - (ii) 物色董事候選人並向董事會提名，以及甄選候選人或作出建議；
 - (iii)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iv) 本公司董事的委任、重新委任以及繼任計劃，尤其是主席、行政總裁的上述計劃的有關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v) 採取任何行動使提名委員會可履行董事會賦予的權力及職能；及
- (vi) 符合董事會不時指定或本公司組織章程(「組織章程」)不時所載又或法例不時所定的任何要求、指示及規例。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名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胡先生、王博士及鄭女士組成。王博士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於回顧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二次會議(i)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方面)；(ii)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及(iii)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相關董事出席情況詳見年報第21頁之表格。

於評估董事會之構成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載列於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中的多個方面，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歷、技術、知識以及行業及地區經驗。提名委員會將討論及協議可計量目標以實現董事會多元化，並於必要時向董事會建議有關目標以供其採納。提名委員會認為目前董事會之構成已適當考慮上述因素。

股東權利

股東有權對本公司之事務提出問題並給予建議。全體股東按其持有的股份，享有平等的權利，並承擔相應的義務。

股東對法律、行政法規及組織章程所規定之本公司重大事項，享有知情權及參與權。

公司管治報告

任何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十分之一之股東，於任何時候均有權透過向本公司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列明之任何事項。該要求送達後二(2)個月內召開及舉行有關股東大會。倘董事會於該送達日期後二十一(21)日內未能召開有關股東大會，要求人可自行召開會議。

股東如對其名下持有任何問題，應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位於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提出。若股東或投資人索取本公司之信息，則本公司將根據允許情形提供可公開資料。股東及投資人可通過本公司網站上的郵寄地址、電話、傳真及電郵信息與本公司取得聯繫。

董事會構成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出席記錄

	二零一六年 股東周年大會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會議次數	1	4	2	1	2
執行董事					
石建輝(主席兼行政總裁)	0	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趙鋒	0	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包建亞	0	4	2	不適用	不適用
秦千雅	0	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黃瓊慧	0	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非執行董事					
秦榮華(榮譽主席)	1	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非執行董事					
王京	0	4	2	1	2
胡晃	1	4	2	1	2
鄭豫	0	4	0	1	0

獨立確認

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本公司獲得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其獨立性。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是獨立的。

於回顧年度，全體董事均已參加了持續專業培訓發展和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各董事已向本公司提供本年度相關記錄。

公司秘書確認其於回顧年度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之有關專業培訓。

董事培訓及發展

董事發展及培訓是持續進程，目的在於使董事能恰當履行職責。本公司定期傳閱董事感興趣的培訓課程資料。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出席相關培訓課程。

公司管治報告

根據本公司存置之記錄，為符合管治守則關於持續專業發展之新修訂，董事於回顧年度內接受以下重點關於上市公司董事之角色、職能及職責之培訓：

	企業管治／關於法例、 規則及規例之更新／行業資料之更新	
	書面材料	培訓／研討會
執行董事		
石建輝	√	√
趙鋒	√	√
包建亞	√	√
秦千雅	√	√
黃瓊慧	√	√
非執行董事		
秦榮華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京	√	√
胡晃	√	√
鄭豫	√	√

核數師薪酬

審核委員會負責考慮聘請外聘核數師及審核外聘核數師所進行之任何非核數之職能，包括該非核數職能會否對公司帶來潛在重大不利影響。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需支付合計約人民幣3,430,000元予外聘核數師之核數服務。

亦會設立內控專職，自行進行內控評價。第三道防綫為集團設立獨立於公司運營的審計監察部，不定期對各系統和附屬單位進行內部審查，(如有)發現重大風險和內控漏洞及時擴大審核範圍並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在三道防綫做好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的同時，集團還在每周定期進行座談會，全體中高層參加，交流、分享信息，亦包括近期發生的內控問題、面臨的風險和應對措施。通過以上方式，集團可以確保風險在可承受範圍並進行了有效、及時的的管理，內部監控也得到了有效的執行。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明白良好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對確保良好的管治及實現本集團的戰略目標而言不可或缺。董事會亦確認董事會有責任確保本集團於任何時間均維持良好及有效的內部監控，以保障本集團的資產。董事會將每年定期審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董事會於回顧年度已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進行檢討，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有效及足夠。

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乃旨在管理而非徹底消除未能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僅能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保證不會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

本集團設有內部審計功能。本集團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設立三道防綫。第一道防綫為各級管理層在經營過程中對風險的識別、評估和應對，通過審批等手段實現內部控制。第二道防綫為各系統、附屬單位內部核查，集團總部職能部門如人力資源部門、財務部門定期對人權、財權及相關流程進行內部核查，確保符合法律法規和聯交所要求，確保財務報表的準確和公允，各附屬單位

公司管治報告

投資者順暢溝通

本公司通過投資者關係部與投資者、分析師和其他資本市場參與人士保持積極的溝通，令資本市場及時和充分地瞭解本集團運營及發展動向。每年，本公司高級管理層親臨出席年度業績發佈會和中期業績電話會議，通過分析師會議和路演等各種形式，為資本市場更新重要信息，回答投資者近期最關心的重要問題，增進各界對本公司業務及行業整體發展的瞭解。本公司每年於香港召開股東周年大會，亦誠邀各股東參與大會，並就其所關注議題發表建議，從而促進本公司董事會與股東之間的直接溝通。

本集團持續不斷增進透明度。投資者可通過瀏覽本集團網站 <http://www.minthgroup.com> 獲悉本公司定期財務報告、公告以及主要日程安排等信息。本公司高度重視與投資者及分析師的日常溝通，於回顧年度安排了逾一百五十次投資者或分析師參訪、電話會議，參加了十次由國際及中資投行舉辦的投資論壇，並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八日邀請投資者及分析師蒞臨本集團寧波春曉生產基地開業典禮，促進了與投資界的積極交流，同時也增進了資本市場對本集團業務的瞭解。本公司獲二零一六年度 *IR Magazine Awards* 大中華地區行業最佳(可選消費品及必需消費品行業)和最佳投資者關係人員(中小盤股)兩項提名，彰顯了資本市場對本公司的認可，本公司亦將藉此持續提升投資者關係團隊的專業度，從而為投資者提供更佳服務。

董事及核數師對賬目之責任

董事對賬目及申報之責任及外聘核數師對股東之責任載於年度報告第37頁。

展望

本集團將繼續定期審視其公司管治標準及董事會之必要努力以確保遵守管治守則之要求。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於此欣然提呈本集團回顧年度之年度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附屬公司則主要從事汽車車身零部件和模具的設計、製造、加工、開發和銷售業務。按照《公司條例》(香港法律第622章)附表5的規定，對業務的進一步討論和分析，包括對本集團業務的中肯審視以及所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討論，自回顧年度結束以來發生的，對本集團有影響的重大事件的詳情，及對本集團業務未來可能之發展的預示，於本年度報告的「財務資料概要」、「主席報告書」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部分呈現。

業績

本集團回顧年度的業績已詳細列載於本年報第39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二零一七年六月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回顧年度的每股0.680港元的末期股息。

物業、廠房和設備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投入約人民幣1,215,564,000元用於購置物業、廠房和設備。這些資產添置和本集團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上的變動載於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14。

股本及儲備

於回顧年度，公司因依購股權計劃下購股權行使發行之股份為23,183,500股，公司於回顧年度因該等股權發行而收到之款項合計為港元275,429,440元。

除上述披露之外，本公司及附屬公司在回顧年度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本集團和本公司於回顧年度之儲備變動情況詳載於本年度報告的第42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派發的儲備表現為股本溢價、儲備和利潤，總金額為約人民幣10,192百萬元。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依據公司備忘錄和公司章程，且在派發分紅和股息後公司能夠立即償還正常經營中到期的債務，那麼本公司的股本溢價就可以用於向股東派發分紅和股息。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股息將從公司利潤(無論是否實現)或其他董事認為不再需要預留的其他儲備中宣派。根據一般性決議，股息亦可從公司的股本溢價帳戶中宣派。

債券

回顧年度內，本公司未發行任何債券。

董事會報告書

財務摘要

過去五個財務年度中本集團資產業績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3頁。該概要並非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主要供應商和客戶

於回顧年度，最大一位客戶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約8.1%，前五大客戶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約29.9%。

於回顧年度，向最大一位供應商採購的金額佔本集團總銷售成本的約2.9%，向前五大供應商採購的金額佔本集團總銷售成本的約7.9%。

於回顧年度，所有董事及其合夥人或現有股東(董事所知的擁有超過本公司5%股本的股東)在本集團前五大客戶和/或供應商中均未擁有任何權益。

捐贈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共計捐贈約人民幣1,433,000元(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963,000元)。

董事

回顧年度內及至本報告日，本公司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石建輝(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獲調任)兼行政總裁)

趙鋒

包建亞

秦千雅(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黃瓊慧(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秦榮華(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由執行董事兼主席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兼榮譽主席)

何東翰(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退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京

張立人(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三日辭任)

胡晁

鄭豫(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本公司章程第八十七章，秦先生、石先生及何先生已於本公司二零一六年股東周年大會告退。因何先生無意重新當選，彼於本公司的董事職位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終止。

董事會報告書

獲准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本公司的每位董事均可就各自的職務或信託執行其職責或假定職責時因所作出、發生的作為或不作為而招致或蒙受的所有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從本公司的資產及利潤獲得彌償並確保免受任何損害。惟本彌償不延伸至任何與董事欺詐或不忠誠有關的事宜。於回顧年度和本報告獲得批准時，該獲准彌償條文處於生效狀態。

董事服務合約

除上述披露之外，概無於本公司下一屆股東周年大會候選連任之董事與本公司或附屬公司簽訂於一年內不作補償(法定補償除外)而不可終止之服務合約。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命

王博士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最新的續任任期至本公司二零一七年股東周年大會。

胡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最新的續任任期至本公司二零一七年股東周年大會。

鄭女士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獲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一年，任期至本公司二零一七年股東周年大會。

本公司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的獨立身份周年確認書。本公司亦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獨立性。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姓名劃分的董事薪酬載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薪酬等級的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載列如下：

	二零一六年 僱員人數
港元500,001元至港元1,000,000元	1
港元1,000,001元至港元1,500,000元	1
港元3,000,001元至港元3,500,000元	1
港元3,500,001元至港元4,000,000元	1
港元6,000,001元至港元6,500,000元	1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

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簡要履歷資料載於本年報第15頁至第17頁。

董事和主要行政人員在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和債券方面的權益與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SFO第352條規定登記於該條例所述登記冊內之記錄，本公司董事和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具有SFO第15部所賦予的涵義)之股份、相關股份和債券中擁有根據SFO第15部第7及第8分部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

董事會報告書

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SFO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中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姓名	本公司/ 相聯法團名稱	好倉/淡倉	身份	普通股總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的 百分比 (註釋1)
秦榮華	本公司	好倉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447,072,000 (註釋2)	39.55%
石建輝	本公司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952,000 (註釋3)	0.17%
趙鋒	本公司	好倉	實益擁有人 配偶權益	2,050,000 100,000 (註釋4)	0.18% 0.01%
包建亞	本公司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272,000 (註釋5)	0.11%
黃琮慧	本公司	好倉	實益擁有人 配偶權益	1,000,000 530,000 (註釋6)	0.09% 0.05%
何東翰	本公司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40,000 (註釋7)	0.01%
胡晃	本公司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40,000 (註釋8)	0.01%
王京	本公司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40,000 (註釋8)	0.01%
張立人	本公司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00,000 (註釋9)	0.02%
鄭豫	本公司	好倉	實益擁有人 配偶權益	200,000 350,000 (註釋10)	0.02% 0.03%

董事會報告書

註釋1：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是基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1,130,354,000股股份。

註釋2：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敏實控股有限公司（「敏實控股」，前稱Linkfair Investments Limited）實益擁有447,072,000股股份。敏實控股由秦先生全資擁有，因此彼被視為擁有敏實控股持有的全部447,072,000股股份的權益。

註釋3： 該數字指952,000股由石先生持有的股份和1,000,000股石先生按照購股權計劃獲授可予行使的購股權總數。行使該等購股權後，石先生將合計取得1,952,000股股份。

註釋4： 該等數字指(i)趙先生持有之1,100,000股股份與按照購股權計劃獲授可予行使的950,000股購股權及(ii)朱女士持有之100,000股股份。行使該等購股權後，趙先生將合計取得2,050,000股股份，因趙先生為朱女士的配偶，因此被視為擁有朱女士持有的上述股份權益。

註釋5： 該數字指222,000股由包女士持有的股份和1,050,000股包女士按照購股權計劃獲授可予行使的購股權總數。行使該等購股權後，包女士將合計取得1,272,000股股份。

註釋6： 該等數字指(i)1,000,000股黃女士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獲授可予行使之購股權以及(ii)530,000股鮑先生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獲授可予行使的購股權。行使該等購股權後，則黃女士將取得1,000,000股股份。由於黃女士為鮑先生的配偶，因此彼亦被視為擁有鮑先生持有的上述股份權益。黃女士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註釋7： 該數字指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何先生可予行使之140,000股購股權。行使該等購股權後，何先生將取得140,000股股份。何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退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一職。

註釋8： 該等數字指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胡先生及王博士可予行使之購股權總數。行使該等購股權後，胡先生及王博士將分別取得140,000股股份及140,000股股份。

註釋9： 該數字指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張先生可予行使之購股權總數。行使該等購股權後，張先生將取得200,000股股份。張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三日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

註釋10： 該等數字指(i)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鄭女士可予行使之200,000股購股權及(ii)魏先生所持有的350,000股股份。行使該等購股權後，鄭女士將取得200,000股股份，因鄭女士為魏先生的配偶，因此被視為擁有魏先生持有的上述股份權益。

除上述披露資料以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其關聯人士對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有權益或淡倉（根據SFO第15部之釋義）。

董事會報告書

購股權計劃

根據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三日本公司當時全部股東一致通過的一份書面決議，公司採納了為期十年的二零零五年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二日終止，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股東周年大會於同日採納了一項為期十年且主要條款與二零零五年購股權計劃一致的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五年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以下合稱「兩項購股權計劃」)目的在於讓本集團能向部分成員提供購股權，作為他們為本集團所作貢獻的激勵和獎勵。董事會可以全權決定，所有本集團董事、員工，以及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專業顧問、專家顧問、分銷商、承包商、供貨商、代理人、客戶、業務夥伴、合資業務夥伴、發起人及服務提供者，只要對本集團做出了或將做出貢獻，就可以參與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的有效期為十年，自該計劃被採納之日起生效。在執行購股權計劃的所有購股權時，可分配及發行的股份總數累計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二日採納購股權計劃之日已發行股份的10%(「一般計劃限制」)，即107,704,500股股份。本公司可以在獲得股東批准的情況下，更新一般計劃限制，但每次此類更新不得超過股東批准當日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0%。

根據兩項購股權計劃以及本公司採用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在執行所有已授予購股權和待授購股權時，可發行的股份總數累計最高不得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的30%。

除非得到本公司股東的批准，在十二個月內為執行兩項購股權計劃以及本集團採用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批准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的或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向各成員已授出和待授出的購股權所涉股份總數不得超過當時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個人限制」)。

成員可以在從被授予購股權當日開始的二十八天內接受該要約。在接受購股權時應支付港幣1.00元的象徵代價。各承授人可以根據兩項購股權計劃，在由董事會確定並告知的期限內的任何時間行使購股權。

該期限由董事會在做出授予購股權的決定時確定，並從授予購股權的當日開始的十年內有效。

兩項購股權計劃下股份的認購價將由董事全權釐定，但不應低於以下三個價格中的最高價格(i)聯交所於授予日期(必須為營業日)發出的日報表所列的股份收市價；(ii)緊接授予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發出的日報表所列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的面值。

截止本報告日，購股權計劃下尚可授予之購股權為69,732,000股，佔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即本報告日已發行股份1,131,572,500股之6.16%。

董事會報告書

詳情如下所呈列：

參與人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註釋1)					授出 購股權日期 (註釋6)	購股權 之行使期 (註釋7)	購股權 之行使價 (港元) (註釋8)	緊接購股權行使 日期前日的股份 加權平均收市價 (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剩餘購股權數	回顧年度 授出	回顧年度 行使	回顧年度 註銷/失效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剩餘購股權數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 主要股東及其聯繫人									
石建輝先生	2,000,000	-	2,000,000	-	-	10-6-2011	1-2-2012至12-11-2016	10.89	27.42
	300,000	-	-	-	300,000	16-1-2014	1-6-2014至31-5-2019	15.84	不適用
	700,000	-	-	-	700,000	25-3-2015	1-1-2016至31-12-2020	14.08	不適用
趙鋒先生	1,000,000	-	1,000,000	-	-	10-6-2011	1-2-2012至12-11-2016	10.89	27.94
	250,000	-	-	-	250,000	16-1-2014	1-6-2014至31-5-2019	15.84	不適用
	700,000	-	-	-	700,000	25-3-2015	1-1-2016至31-12-2020	14.08	不適用
包建亞女士	1,000,000	-	1,000,000	-	-	10-6-2011	1-2-2012至12-11-2016	10.89	27.53
	350,000	-	-	-	350,000	16-1-2014	1-6-2014至31-5-2019	15.84	不適用
	700,000	-	-	-	700,000	25-3-2015	1-1-2016至31-12-2020	14.08	不適用
黃瓊慧女士(註釋2)	1,000,000	-	-	-	1,000,000	25-3-2015	1-1-2016至31-12-2020	14.08	不適用
何東翰先生(註釋3)	1,000,000	-	1,000,000	-	-	10-6-2011	1-2-2012至12-11-2016	10.89	27.85
	200,000	-	60,000	-	140,000	25-3-2015	1-1-2016至31-12-2020	14.08	28.88
胡晃先生	200,000	-	60,000	-	140,000	25-3-2015	1-1-2016至31-12-2020	14.08	26.20
王京博士	200,000	-	60,000	-	140,000	25-3-2015	1-1-2016至31-12-2020	14.08	25.20
張立人先生(註釋4)	200,000	-	-	-	200,000	25-3-2015	1-1-2016至31-12-2020	14.08	不適用
鄭豫女士	200,000	-	-	-	200,000	25-3-2015	1-1-2016至31-12-2020	14.08	不適用
鮑信宏先生(註釋5)	350,000	-	-	-	350,000	16-1-2014	1-6-2014至31-5-2019	15.84	不適用
	180,000	-	-	-	180,000	25-3-2015	1-1-2016至31-12-2020	14.08	不適用
小計	10,530,000	-	5,180,000	-	5,350,000				
其他參與者									
	12,014,000	-	12,012,000	2,000	-	10-6-2011	1-2-2012至12-11-2016	10.89	20.36
	332,000	-	332,000	-	-	31-5-2012	30-5-2013至30-5-2017	9.13	20.51
	10,081,000	-	2,794,000	608,500	6,678,500	16-1-2014	1-6-2014至31-5-2019	15.84	23.43
	21,600,000	-	2,865,500	1,187,500	17,547,000	25-3-2015	1-1-2016至31-12-2020	14.08	21.48
小計	44,027,000	-	18,003,500	1,798,000	24,225,500				
總計	54,557,000	-	23,183,500	1,798,000	29,575,500				

董事會報告書

註釋1：依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三日採納並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二日終止的一項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五年購股權計劃」）或依據購股權計劃授予之購股權數，該等購股權為可行使之購股權。

註釋2：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註釋3：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退任非執行董事之職務。

註釋4：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三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職務。

註釋5：黃瓊慧女士之配偶，並擔任本公司主席特助。

註釋6：緊接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依據二零零五年購股權計劃之購股權授予日前日，即二零一一年六月九日之公司股份收市價為港幣11.02元，及依據購股權計劃之授予日前日(i)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購股權授予日前日，即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日之公司股份收市價為港幣9.14元，(ii)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六日購股權授予日前日，即二零一四年一月十五日之公司股份收市價為港幣16.00元，(iii)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五日購股權授予日前日，即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之公司股份收市價為港幣14.02元。

註釋7：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授出之購股權期限為五年五個月零二天，該等購股權之歸屬期間為：(i)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一日起可行使其中已授出不超於30%的部分，(ii)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一日起可行使另外已授出不超於30%的部分，(iii)剩餘部分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一日起得以行使。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授出之購股權期限為四年十一個月零三十天，該等購股權之歸屬期間為：(i)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日起可行使其中已授出不超於30%的部分，(ii)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起可行使另外已授出不超於30%的部分，(iii)剩餘部分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三十日起得以行使。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六日授出之購股權期限為五年四個月零十五天。若承授人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一日前於本公司服務已滿或超過一年，該等購股權之歸屬期間為：(i)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一日起可行使其中已授出不超於30%的部分，(ii)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一日起可行使另外已授出不超於30%的部分，(iii)剩餘部分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起得以行使。若承授人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一日前於本公司服務未足一年，該等購股權之歸屬期間為：(i)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一日起可行使其中已授出不超於30%的部分，(ii)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起可行使另外已授出不超於30%的部分，(iii)剩餘部分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起得以行使。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五日授出之購股權期限為五年九個月零六天，該等購股權之歸屬期間為：(i)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可行使其中已授出不超於30%的部分，(ii)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可行使另外已授出不超於30%的部分，(iii)剩餘部分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得以行使。

註釋8：購股權之行使價在供股、發行紅股或本公司股本出現類似變化時須調整。

於回顧年度，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規定及條款，石建輝先生（執行董事）已行使2,000,000股購股權，趙鋒先生（執行董事）已行使1,000,000股購股權，包建亞女士（執行董事）已行使1,000,000股購股權，何東翰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退任非執行董事後已行使1,060,000股購股權，胡晃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行使60,000股購股權，王京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行使60,000股購股權，非董事承授人已行使18,003,500股購股權，1,798,000股購股權因承授人的離職而失效。

除上述披露購股權計劃的情形外，於回顧年度，概無其他任何購股權已授出、已行使、已註銷或已失效。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36。

股票掛鉤協議

除購股權計劃以外，於回顧年度或在回顧年度終結時不存在將會或可導致公司發行股份或者規定本公司訂立將會或可能導致公司發行股份的股票掛鉤協議。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權利

除本年報披露之外，回顧年度內任何時候，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任何收購本公司或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債券的安排而致使本公司董事及其關聯人士獲得利益。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在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利益

除本年報披露之外，於回顧年度內任何時候或結束時，概無本公司董事或與本公司董事有關連的實體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持有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的情形。

管理合約

回顧年度內，概無簽訂或存在涉及本集團整體或部分經營管理及行政管理之合同。

主要股東

(a) 於本公司權益或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SFO第336條須予以保存的主要股東名冊中記載，除本公司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其他主要股東於公司股份和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好倉／淡倉	普通股總數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份的 百分比 (註釋1)
魏清蓮(「魏女士」)	配偶權益	好倉	447,072,000 (註釋2)	39.55%
敏實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好倉	447,072,000 (註釋3)	39.55%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好倉	91,204,000 (註釋4)	8.07%
Matthews International Capital Management, LLC	投資經理	好倉	76,211,000	6.74%

註釋1：佔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總股本1,130,354,000股股份之百分比。

註釋2：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7,072,000股股份由敏實控股實益擁有。敏實控股由秦先生全資擁有，因此彼被視作擁有敏實控股持有的447,072,000股股份的權益。由於魏女士為秦先生的配偶，其被視作擁有秦先生被視為擁有的447,072,000股股份的權益。

註釋3：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敏實控股，一間秦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實益擁有447,072,000股股份。

註釋4：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依據本公司所獲取之信息披露，該等股份由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全資擁有的直接或間接控制之法團所持有。

董事會報告書

(b) 於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權益或淡倉

本集團的成員公司	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10%或以上股份權益的實體名稱	佔本集團成員公司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廣州敏惠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三惠技研控股株式會社	30%
天津信泰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愛信(天津)車身零部件有限公司	19.8%
長春敏實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長春柯迪裝備技術有限公司	45%
Minth AAPICO (Thailand) Co., Ltd.	AAPICO Hitech Public Company Limited	40%
武漢東海敏實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東海興業株式會社	50%
中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錫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9%

除上述披露之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無接獲任何人士知會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具有SFO第15部所賦予的涵義)、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回購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在回顧年度內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的情形。

持續關連交易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未訂立應當依照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規定之需申報、公布和/或需獨立股東批准的持續關連交易。

薪酬政策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由薪酬委員會制定，參考了法律框架、市況，以及本集團績效和員工的個人表現。薪酬委員會定期評估本集團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和薪資待遇，參考了市況、該等人士於本集團的職責及其對集團的貢獻。

非執行董事秦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起放棄領取董事薪酬。

本公司採納了一項購股權計劃，作為對董事及合資格僱員的一項激勵措施。購股權計劃的細節在本年報第29頁至第31頁中列出。

足夠公眾持股比例

依據公司所取得的公眾信息及依董事所知，於本報告之日，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之足夠公眾持股比例之要求。

董事會報告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標準守則

本公司之常規企業管治乃以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為基礎。除下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未獲知任何信息合理顯示本公司於回顧年度相應期間內任何時候有未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情形。

經守則條文A.6.7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對股東意見有公正瞭解。兩名非執行董事鄭豫女士和何東翰先生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京博士和張立人先生因工作原因無法出席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之行為守則及全體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規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於回顧年度內已嚴格遵守載於標準守則內之準則。

重大訴訟和仲裁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一日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送達一份呈請書，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十四日，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一四年七月九日之公告。除此之外，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訴訟或仲裁事項。證監會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修改了其在法庭訴訟程序中的呈請書以添加進一步的細節。訴訟程序的正式聆訊日期亦尚未確定。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日，展圖(中國)與淮安開發控股有限公司(「淮安開發」)及實益(中國)有限公司(「實益」)訂立一項增資協議，而實益由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及非執行董事秦榮華先生間接全資擁有，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增資協議，淮安開發及實益各自同意分別向江蘇敏安，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擁有50%股本權益的一間間接附屬公司)注資約四千九百七十萬美元。於增資完成後，(i)江蘇敏安的註冊資本將由三千三百萬美元增至一億三千萬美元；及(ii)江蘇敏安的股權將由展圖(中國)、淮安開發及實益分別持有約12.7%、50%及約37.3%。因此，於增資完成後，江蘇敏安將不再為本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將不再計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內。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日的公告。

除上述披露以外，本公司無發生於報告期後而對本公司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之後續事件。

董事會報告書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和開曼群島的法律都沒有對優先購買權做出規定，本公司無需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供新股。

核數師

本公司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提交一份決議，再次任命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的審計方。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更新董事之個人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董事之個人資料更新如下：

秦千雅女士

一月度基本工資稅前收入增加了美元343.3元，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生效

黃瓊慧女士

一月度基本工資淨收入增加了人民幣7,142元，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生效

代表董事會

敏實集團有限公司

石建輝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

致敏實集團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完成審核第39至第136頁所載敏實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和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地反映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業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我們就該等準則所承擔的責任已於本報告中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承擔的責任一節中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履行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已取得充分而恰當的審核憑證以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乃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對我們審核本期的綜合財務報表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於整體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中提出，就此形成我們的意見，我們不就該等事項提出個別意見。

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審核時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應收貿易賬款的估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我們確認應收貿易賬款的估值為關鍵審核事項，原因在於評估應收貿易賬款的可收回性須運用判斷及估計。

於釐定應收貿易賬款的撥備時，管理層考慮到其信貸紀錄，包括拖欠或延遲付款、結算記錄、期後結算及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面值為人民幣2,619,008,000元(扣除呆賬撥備人民幣17,738,000元)。

我們就有關應收貿易賬款的估值進行的程序包括以下事項：

- 了解管理層如何估計呆賬撥備，並檢測貴集團編製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分析所使用的關鍵控制事項；
- 根據來源文件以抽樣方式審閱並檢測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
- 了解該等逾期的應收貿易賬款結餘尚未減值的原因，並參考客戶的信貸紀錄，包括拖欠或延遲付款、結算記錄等，以評估該等應收貿易賬款可收回的合理性；及
- 以抽樣方式檢測期後結算。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載於年報的資料，惟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意見並無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我們的責任乃為閱讀其他資料，從而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於審核過程中獲悉的情況存在重大不符，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倘若我們基於已進行的工作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報告該有關事實。就此方面，我們並無任何須報告的事項。

董事及負責管治綜合財務報表人士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允的綜合財務報表，並落實董事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有關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於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負責管治人士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為就整體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根據雙方約定的委聘條款發出包括我們僅向閣下全體股東提供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乃為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香港審核準則所進行的審核總能發現某一重大錯誤陳述的存在。錯誤陳述可由欺詐或錯誤而引致，倘合理預期其個別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就其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於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我們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並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並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較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為高。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承擔的責任(續)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以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合適性作出結論，並按所獲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的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倘我們總結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則必須於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垂注綜合財務報表的相關披露，或倘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修正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無法繼續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平呈列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指導、監督並執行貴集團審核。我們就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負責管治人士溝通計劃的審核範圍及時間安排、重大審核發現，包括我們於審核期間所識別的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失。

我們亦向負責管治人士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規定，並與彼等溝通有可能合理被視為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於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就與負責管治人士溝通的事項中，我們決定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我們於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於極端罕見的情況下，我們認為於報告中溝通該事項所預期合理造成的負面結果超過其產生的公眾利益，則我們將不會反應於報告中。

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為Kay Man Wo, Dick。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5	9,399,992	7,654,123
銷售成本		(6,149,547)	(5,226,438)
毛利		3,250,445	2,427,685
投資收入	6	65,234	135,435
其他收入	7	124,961	141,507
其他利得與損失	8	124,330	21,780
分銷及銷售開支		(376,568)	(230,571)
行政開支		(661,428)	(585,930)
研發開支		(390,508)	(330,566)
借貸利息		(62,766)	(70,463)
分佔合營公司溢利		9,332	21,592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35,567	38,308
除稅前溢利		2,118,599	1,568,777
所得稅開支	9	(339,172)	(249,065)
本年度溢利	10	1,779,427	1,319,712
其他全面開支：			
不會重新歸類至損益的項目：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責任的(虧損)收益		(1,258)	311
其後可能重新歸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45,886)	(47,944)
於出售TK Minth時由權益重新歸類至損益的累計匯兌差額(如附註33所界定)		-	10,028
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價值虧損		(5,203)	(18,930)
與其後可能重新歸類的項目有關的所得稅		780	2,840
本年度除所得稅後其他全面開支		(51,567)	(53,695)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1,727,860	1,266,017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719,141	1,271,677
非控股權益		60,286	48,035
		1,779,427	1,319,712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665,608	1,219,544
非控股權益		62,252	46,473
		1,727,860	1,266,017
每股盈利	13		
基本		人民幣1.536元	人民幣1.151元
攤薄		人民幣1.515元	人民幣1.144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4,956,665	4,175,383
預付租賃款項	15	610,033	624,238
商譽	16	83,228	46,407
其他無形資產	17	42,514	39,398
於合營公司權益	18	91,889	73,986
於聯營公司權益	19	206,435	105,993
可供出售投資	20	91,190	96,392
遞延稅項資產	22	105,124	111,949
		6,187,078	5,273,746
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款項	15	15,350	15,537
存貨	23	1,569,098	1,196,022
開發中物業	24	341,579	207,863
應收貸款	21	–	6,269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5	3,438,171	2,577,428
衍生金融資產	26	34,443	4,909
已抵押銀行存款	27	525,270	1,107,438
銀行結餘及現金	27	2,939,723	2,766,705
		8,863,634	7,882,171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8	2,529,110	1,589,760
稅項負債		121,411	92,672
借貸	29	1,445,875	1,957,964
衍生金融負債	26	6,586	28,069
		4,102,982	3,668,465
流動資產淨值		4,760,652	4,213,70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0,947,730	9,487,45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0	113,532	111,570
股份溢價及儲備		10,483,982	9,080,66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0,597,514	9,192,237
非控股權益	31	258,192	214,179
總權益		10,855,706	9,406,416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2	71,581	59,211
退休福利責任	37	20,443	21,825
		92,024	81,036
		10,947,730	9,487,452

第39至136頁的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董事會」)批准並授權發佈，並由下列人士代表董事會簽署：

石建輝
董事

趙鋒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特別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 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企業發展 基金 人民幣千元	投資重估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 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10,801	3,215,086	276,199	41,459	143,082	13,120	49,470	(104,268)	102,879	4,440,724	8,288,552	256,919	8,545,471
本年度溢利	-	-	-	-	-	-	-	-	-	1,271,677	1,271,677	48,035	1,319,712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	-	-	-	-	(46,382)	-	-	(46,382)	(1,562)	(47,944)
於出售TK Minth時重新 歸類的累計匯兌差額 (附註33)	-	-	-	-	-	-	-	10,028	-	-	10,028	-	10,02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 公允價值收益 與其他全面收益部分 相關之所得稅	-	-	-	-	-	-	(18,930)	-	-	-	(18,930)	-	(18,930)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責任	-	-	-	-	-	-	2,840	-	-	-	2,840	-	2,840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責任	-	-	-	-	-	-	-	-	-	311	311	-	311
本年度全面(開支) 收益總額	-	-	-	-	-	-	(16,090)	(36,354)	-	1,271,988	1,219,544	46,473	1,266,017
確認以股份為 基礎之付款	-	-	-	-	-	-	-	-	50,922	-	50,922	-	50,922
轉撥至儲備金 於歸屬日期後因 沒收購股權而撥 至其他儲備	-	-	-	751	-	-	-	-	(751)	-	-	-	-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附註12)	-	-	-	-	-	-	-	-	-	(450,581)	(450,581)	-	(450,581)
已付予非控股權益的 股息	-	-	-	-	-	-	-	-	-	-	-	(46,386)	(46,386)
行使購股權	769	109,819	-	-	-	-	-	-	(26,788)	-	83,800	-	83,800
視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	-	-	-	-	-	-	-	-	-	(42,827)	(42,827)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11,570	3,324,905	276,199	42,210	352,428	13,120	33,380	(140,622)	126,262	5,052,785	9,192,237	214,179	9,406,416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股份溢價	特別儲備	其他儲備	法定盈餘 公積金	企業發展 基金	投資重估 儲備	匯兌儲備	購股權 儲備	保留溢利	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11,570	3,324,905	276,199	42,210	352,428	13,120	33,380	(140,622)	126,262	5,052,785	9,192,237	214,179	9,406,416
本年度溢利	-	-	-	-	-	-	-	-	-	1,719,141	1,719,141	60,286	1,779,427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	-	-	-	-	(47,852)	-	-	(47,852)	1,966	(45,88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 公允價值虧損	-	-	-	-	-	-	(5,203)	-	-	-	(5,203)	-	(5,203)
與其他全面收益部分 相關之所得稅	-	-	-	-	-	-	780	-	-	-	780	-	780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責任	-	-	-	-	-	-	-	-	-	(1,258)	(1,258)	-	(1,258)
本年度全面(開支) 收益總額	-	-	-	-	-	-	(4,423)	(47,852)	-	1,717,883	1,665,608	62,252	1,727,860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轉撥至儲備金	-	-	-	-	-	-	-	-	27,046	-	27,046	-	27,046
於歸屬日期後因 沒收購股權而撥 至其他儲備	-	-	-	3,106	-	-	-	-	(3,106)	-	-	-	-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附註12)	-	-	-	-	-	-	-	-	-	(520,452)	(520,452)	-	(520,452)
已付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	-	-	-	-	-	-	(20,815)	(20,815)
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	-	-	-	-	-	2,523	2,523
行使購股權	1,962	298,906	-	-	-	-	-	-	(67,793)	-	233,075	-	233,075
收購一間前合營公司產生 的 非控股權益(附註32(b))	-	-	-	-	-	-	-	-	-	-	-	53	53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13,532	3,623,811	276,199	45,316	353,494	13,120	28,957	(188,474)	82,409	6,249,150	10,597,514	258,192	10,855,706

敏實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的特別儲備指本公司所發行股份面值與根據於二零零五年六月所進行集團重組收購附屬公司的實繳資本總額兩者間之差額。

本集團的其他儲備包括：(i)股東秦榮華先生(「秦先生」)就本集團根據集團重組向秦先生收購一間聯營公司注資；(ii)因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產生的儲備；(iii)因自合營公司權益收購業務所確認的重估儲備；及(iv)於歸屬日期後因沒收購股權而自購股權儲備轉撥的儲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有關外商投資企業的法律及法規規定，中國附屬公司須備存不可分派的法定盈餘公積金。該等儲備自中國附屬公司法定財務報表內的除稅後溢利中撥支，而數額及分配基準則由其董事會每年釐定。法定盈餘公積金可用以彌補其於以前年度的虧損(如有)，並可透過資本化發行轉換為資本。企業發展基金則可透過資本化發行，用作擴充中國附屬公司的資金基礎。

投資重估儲備指本集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除稅後的公允價值變動。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2,118,599	1,568,777
就下列項目作出調整：		
融資成本	62,766	70,463
利息收入	(60,603)	(132,436)
可供出售投資所得股息	(4,631)	(2,999)
分佔合營公司溢利	(9,332)	(21,592)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35,567)	(38,30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03,172	317,885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3,077	13,603
預付租賃款項撥回	15,938	15,252
股份支付的開支	27,046	50,922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50,591)	(37,972)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83,260)	(30,33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8,808	455
出售預付租賃款項收益	(2,457)	-
出售歸類為待售資產虧損	-	117
出售TK Minth收益	-	(9,167)
於收購前合營公司時產生的重估收益(附註32)	(18,611)	-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收益	-	(50,607)
確認存貨準備	23,190	38,103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撥備	23,017	14,805
撥回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撥備	(507)	(653)
匯兌虧損淨額	15,745	20,499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的減值虧損	18,300	8,000
於無形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	745	-
一間前合營公司的投資減值虧損(附註18)	4,221	-
註銷一間聯營公司的虧損	-	(142)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2,479,065	1,794,666
存貨增加	(375,471)	(137,073)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813,242)	(489,871)
開發中物業增加	(133,716)	(75,193)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860,025	214,537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2,016,661	1,307,066
已繳所得稅	(293,777)	(264,778)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722,884	1,042,288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贖回其他金融資產及衍生金融工具所得款項	13,574,203	12,016,539
已收利息	60,603	132,436
已收一間聯營公司股息	1,500	45,428
已收一間合營公司股息	5,000	2,067
已收可供出售投資股息	4,631	2,999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所得款項	-	90,196
收購土地使用權已付的可退還保證金	(46,099)	-
已退還保證金	30,00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22,927	69,500
出售歸類為待售資產所得款項	-	6,415
出售其他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420	-
出售預付租賃款項所得款項	34,228	3,519
於其他金融資產及衍生金融工具之投資	(13,494,631)	(11,934,824)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133,375)	(1,147,368)
置存已抵押銀行存款	(162,832)	(467,348)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745,000	630,652
購買土地使用權之預付租賃款項	(33,317)	(32,714)
收購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附註32)	(49,304)	(12,653)
視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附註33)	-	(10,058)
出售TK Minth所獲代價	-	64,263
購買其他無形資產	(16,143)	(10,828)
投資一間聯營公司付款	(66,375)	-
投資合營公司付款	(52,939)	-
註銷一間聯營公司所獲現金	-	10,843
向一間合營公司墊付貸款	-	(6,269)
向一間合營公司收取墊付貸款之還款	-	10,01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76,503)	(537,190)
融資活動		
償還銀行貸款	(2,579,859)	(4,388,561)
所得之新增銀行貸款	2,021,743	3,605,160
已付本公司擁有人股息	(520,452)	(450,581)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20,815)	(46,386)
已付利息	(62,766)	(73,799)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233,075	83,800
非控股權益注資	2,523	-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926,551)	(1,270,36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319,830	(765,269)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66,705	3,594,209
匯率變動的影響	(146,812)	(62,235)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39,723	2,766,7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2,939,723	2,766,70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公司重組及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本公司依照開曼群島公司法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二日註冊成立，並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地址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作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與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從事汽車車身零部件和模具的設計、開發、製造、加工和銷售業務。本公司擁有之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附註41。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乃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七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敏實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前稱為Linkfair Investments Limited。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報，人民幣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應用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會計期間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計算例外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的會計方法 披露議案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澄清折舊及攤銷的可接納方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同收入及相關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同時一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議案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¹

¹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獲允許提早應用。

²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獲允許提早應用。

³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獲允許提早應用。

⁴ 於將予釐定的日期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應用(續)

除下文所述者外，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對本集團日後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金融資產、金融負債、一般對沖會計方法及金融資產減值要求之分類及計量的新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主要規定：

- 所有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疇內的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均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允價值計量。具體而言，旨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業務模式，以及合約現金流量僅為償還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的所持有債務投資，一般均於其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攤銷成本計量。

於通過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的業務模式下持有的債務工具，以及金融資產訂約條款令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的債務工具，一般按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列賬(「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列賬」)的方式計量。所有其他債務工具及權益工具均於其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公允價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以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權益投資(並非持作買賣)的後續公允價值變動，而一般僅於損益確認股息收入。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計量而言，因金融負債信貸風險有變而導致其公允價值變動的金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的影響會導致或擴大損益的會計錯配。因金融負債信貸風險變動而導致其公允價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全部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均於損益中呈列。
- 就金融資產的減值而言，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按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相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定實體於各報告日期將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預期信貸虧損的變動入賬，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動。換言之，毋須再待發生信貸事件方確認信貸虧損。
- 新一般對沖會計法規定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現有三類對沖會計機制的類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該規定為符合資格作對沖會計處理的各類交易提供更大的靈活性，特別是擴大符合資格作為對沖工具的工具類別以及符合資格作對沖會計處理的非金融項目之風險成分類別。此外，該規定已撤銷追溯量化有效性測試。實體風險管理活動亦引入更嚴格的披露規定。

2.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應用(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續)

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該日的事實及情況對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分析，董事已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作出初步評估如下：

日後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能對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造成影響。本集團的可供出售投資將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或被指定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列賬(須待指定條件達成)計量。此外，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可能導致本集團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尚未發生之信貸虧損提早撥備。然而，於完成詳細審閱前，提供其影響的合理估計並不切實可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同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頒佈並建立了單一綜合模式使實體可就來自客戶合同產生的收入入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時將取代現時的收入確認指引(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為，實體所確認描述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的收益金額，應為能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具體而言，該準則引入確認收入的五個步驟：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同
- 第二步：識別合同中的履約責任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格
- 第四步：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合同中的履約責任
- 第五步：於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入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入，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就特別情況的處理方法加入更明確的指引。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更詳盡的披露。

於二零一六年，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說明，內容有關履約責任的識別、主體對代理代價及牌照申請的指引。

董事預計，於未來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能會對賬目報告造成影響，因收入確認時間可能受到影響。然而，於完成詳細審閱前，提供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影響的合理估計並不切實可行。此外，於未來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能導致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的更多披露。

2.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應用(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識別出租人及承租人的租賃安排及會計處理引入一個綜合模式。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生效時，其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的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識別資產是否由客戶控制來區分租賃及服務合約。除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外，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的差異自承租人會計處理中移除，並由承租人須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的模式替代。

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隨後以成本(惟若干例外情況除外)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租賃負債初步按並非於當日支付之租賃款項現值計量。隨後，租賃負債會就(其中包括)利息及租賃款項以及租賃修訂的影響作出調整。就現金流量的分類而言，本集團目前將自用租賃土地有關的一次性預付租賃款項呈列為投資現金流量，而其他經營租賃款項作為經營現金流量。進一步而言，現金流量之分類亦會受到影響，此乃由於經營租賃款項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被呈列為經營現金流量；而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模式，租賃款項將分為本金和利息部分，並將呈列為融資現金流量。

與承租人會計處理方法相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的會計要求，並繼續規定出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要求更詳盡的披露。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承擔人民幣50,944,000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並無要求就此等租賃之未來付款確認任何使用權資產或負債；相反，若干資料乃作為經營租賃承擔於附註34內披露。初步評估顯示該等安排將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的定義，因此本集團將會就所有該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除非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該等租賃符合低價值或短期租賃。此外，新規定的應用可能導致如上顯示的於計量、呈列及披露方面的變動。然而，於完成詳細審閱前，提供財務影響的合理估計並不切實可行。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議案

有關修訂本規定實體披露能讓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的變動，包括現金流量引致之變動及非現金變動。尤其是，有關修訂本規定披露以下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變動：(i)來自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ii)來自取得或失去附屬公司或其他業務的控制權的變動；(iii)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iv)公允價值變動；及(v)其他變動。

有關修訂本應用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並許可提早應用。應用有關修訂本將導致有關本集團融資活動的額外披露，具體而言，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期初與期末結餘的對賬，將於應用有關修訂本時披露。

董事預計，於未來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將導致於相關報告期間作出更多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該綜合財務報表亦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事項。

綜合財務報表均已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乃按於報告期末的公允價值計量，其解釋載於下文會計政策。

歷史成本一般根據交換貨品及服務提供代價的公允價值計算。

公允價值為在計量日的有序交易中，市場參與者之間出售一項資產所能收到或轉移一項負債將會支付的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使用另一估值技術估計所得。在對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作出估計時，本集團考慮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為該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將會考慮的特徵。在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中計量及／或披露的公允價值均在此基礎上予以確定，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付款交易範圍內的以股份付款交易、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範圍內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允價值類似但並非公允價值的計量（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使用價值）除外。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允價值計量根據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分類為第一級、第二級或第三級，詳情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為實體於計量日可取得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為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輸入數據（第一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含本公司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控制的實體的財務報表。本公司於下列情況取得控制權：

- 可對被投資方行使權力；
- 就其參與被投資方所得的可變回報承受風險或享有權利；及
- 可行使權力以影響其回報。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種控制因素的任何一種或以上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取得被投資方的控制權。

附屬公司於本集團取得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開始綜合入賬，並於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具體而言，於年內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會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直至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當日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綜合基準(續)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每個項目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將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於需要時予以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所採納者一致。

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有關的集團內公司間所有資產與負債、權益、收支及現金流量均已於綜合賬日時對銷。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變動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的變動並無導致本集團對附屬公司失去控制權，會作為權益交易入賬。本集團包括儲備有關權益部分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經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的有關權益變動。非控股權益於有關權益部分重新分配後的經調整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的公允價值間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的擁有人。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於損益內確認收益或虧損，並按(i)已收取代價的公允價值及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允價值的總和及(ii)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附屬公司負債的過去賬面值的差額計算。所有有關該附屬公司先前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的數額，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附屬公司的相關資產或負債予以入賬(即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允許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另一個權益類別)。於控制權失去當日於前附屬公司保留的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往後的會計處理中被視為首次確認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的公允價值，或其首次確認時的成本(按適用)。

業務合併

業務收購使用收購法列賬。在業務合併中轉讓的代價按公允價值計量，而公允價值乃按本集團所轉讓資產、本集團向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為交換被收購方控制權所發行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總和計算。收購相關成本一般在產生時於損益確認。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按其公允價值確認，惟下列各項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有關的資產或負債分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與被收購方以股份付款安排或本集團所訂立以股份付款安排取代被收購方以股份付款安排有關的負債或權益工具於收購日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付款*計量(見下文會計政策)；及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劃分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或出售組合)根據該準則計量。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續)

商譽乃以所轉讓代價、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及收購方以往持有的被收購方權益的公允價值(如有)的總和，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淨額的差額計量。

商譽

購買業務產生的商譽按購買業務日期產生的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入賬。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被分配予預期自合併所產生協同效益中受益的本集團各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的組別，其為商譽就內部管理目的最低程度的監控且不大於經營分部。

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及有關單位有跡象出現減值時進行更頻繁的減值測試。就於報告期間收購所產生的商譽而言，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於該報告期末前進行減值測試。倘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少於該單位的賬面值，則減值虧損先用作減低任何分配至該單位的商譽賬面值，其後則按該單位內各項資產賬面值的比例分配至該單位的其他資產。

於出售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時，在釐定出售損益金額時將計入商譽應佔金額。

本集團於收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所產生商譽的政策載於下文。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可構成重大影響的實體。重大影響乃有權參與被投資公司的財務及經營決策而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決策。

合營公司指對合營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各方有權享有淨資產的合營安排。共同控制權指對合約約定共享安排的控制權，其僅在有關活動決定須共享控制權各方一致同意時存在。

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以權益會計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內計賬。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初步確認，並於其後予以調整，以確認本集團應佔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倘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虧損超過其在該公司的權益(包括實質上成為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投資淨額一部分的任何長期權益)，本集團將停止確認其所佔的進一步虧損。僅在本集團負有法律或推定責任以及代表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付款的情況下，才會確認額外虧損。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投資於被投資公司成為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當日採用權益法入賬。在收購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投資時，投資成本超過本集團應佔該被投資公司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淨值的任何部分確認為商譽，並計入投資的賬面值。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淨值超過投資成本的任何部分，於重新評估後在投資被收購的期間即時於損益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適用於釐定有否必要確認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投資的減值虧損，如有必要，則將投資(包括商譽)的全部賬面值作為單一資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透過比較其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中的較高者)與賬面值，測試有否減值。任何確認的減值虧損均屬於投資賬面值的一部分。倘其後投資的可收回金額增加，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該減值虧損的撥回。

本集團自投資不再為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當日起終止採用權益法。倘本集團保留於該前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權益且該保留權益為金融資產，則本集團會於該日按公允價值計量保留權益，而該公允價值被視為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初步確認時的公允價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於終止採用權益法當日的賬面值與任何保留權益及出售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部份權益的任何所得款項公允價值間的差額，會於釐定出售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收益或虧損時入賬。此外，本集團會將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就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確認的所有金額入賬，基準與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規定的基準相同。因此，倘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會於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分類至損益。本集團會於終止採用權益法時將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重新分類調整)。

當某一集團實體與本集團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進行交易(如出售或注入資產)時，與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交易產生的損益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確認，惟僅以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權益為限。

收益確認

收益乃按已收或應收代價公允價值計量，指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提供商品及服務所應收的款項，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

貨品銷售收益於貨品付運及擁有權已轉移時確認，屆時，下列所有條件須已達成：

- 本集團已將貨品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轉移至買家；
- 本集團對已售貨品不再具有通常與擁有權程度相關的持續管理參與權或實際控制權；
- 收益的金額能可靠地計量；
- 與交易有關的經濟利益將有可能流向本集團；及
- 就交易已產生或將產生的成本能可靠地計量。

服務收入在服務提供時即予確認。

來自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於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計量時確認。利息收入乃參照未償還本金額及實際適用利率按時間基準累算，實際利率即於最初確認時於金融資產預期可用年期內以預計將來現金收入準確折讓至資產賬面淨值的比率。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益確認(續)

投資所得股息收入乃於股東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本集團確認經營租約收入的會計政策載於下文租賃會計政策。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使用目的為生產或提供貨物或服務或行政的建築物，除在建工程及永久業權土地外，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用作生產、供應或行政目的之在建物業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及(就合資格資產而言)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資本化的借款費用。該等物業在竣工及可供作擬定用途時分類至適當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類別。該等資產與其他物業資產按相同基準在可用作其擬定用途時開始計算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除在建工程與永久業權土地外)，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經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確認折舊，以撇銷相關項目的成本。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前瞻基準入賬。

永久業權土地以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於出售后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出售或停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時產生的任何盈虧乃釐定為該項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與其賬面值間的差額，並於損益中確認。

開發中物業

開發中物業指位於中國的租賃土地及興建作未來出售的樓宇，乃按成本或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入賬。成本包括土地使用權成本、建築成本、資本化的借款成本及其他直接開發開支。可變現淨值指估計售價減估計完工成本及出售物業估計所需成本。開發完成後，開發中物業會轉為可供出售竣工物業。

租約

凡租賃條款規定，將擁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及報酬轉移予承租人，則歸類為融資租賃。其他一切租約被劃分為經營租約。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約(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來自經營租約的租金收入乃於相關租約的租期內按直線法在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約付款乃於相關租約的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租賃土地及樓宇

倘租約包括土地及樓宇部分，則本集團根據對各部分的擁有權所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讓予本集團的評估，獨立將各部分分類評估為融資或經營租賃，除非明顯兩個部分均為經營租約，在該情況下，整份租約分類為經營租約。具體而言，最低租賃付款(包括任何一次性預付款項)乃按租賃土地部分及樓宇部分於租約開始時的租賃權益相對公允價值比例於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分配。

倘能可靠分配租賃款項，作為經營租約入賬的租賃土地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為「預付租賃款項」並按直線法於租賃期內攤銷。

外幣

於編製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乃按於交易日期的現行匯率換算為其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於報告期末，以外幣定值的貨幣項目乃按該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按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毋須重新換算。

因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其所產生期間的損益確認。

就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乃按報告期末的現行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人民幣)，而其收入及支出乃按該年度的平均匯率換算，惟倘匯率於該期間內出現大幅波動則除外，而在此情況下採用交易日的現行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乃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於權益內匯兌儲備項下累計。

透過收購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可識別資產及承擔的負債的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均視為海外業務資產及負債，並按各報告期末現行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借貸成本

因收購、建設或生產符合規定的資產(需一段長時間方能達致其原定用途或出售者)而直接產生的借貸成本會撥作為該等資產的部分成本，直至絕大部分資產已可作其原定用途或出售。

一切其他借貸成本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政府補貼

當合理確認本集團將會獲得政府補貼並且將符合所附帶條件時，才會確認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乃於本集團將補貼擬補償的有關成本確認為開支的期間系統地於損益內確認。用以補償已產生的費用或虧損或給予本集團即時財政支持而並無將來相關費用的政府補貼，應於其將可收取的期間內在損益中確認。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目前應付稅項與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稅項

目前應付稅項，乃根據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而計算。由於應課稅溢利不包括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減稅額的收入或開支項目，亦不包括毋須課稅或可減稅額的項目，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呈報「除稅前溢利」有所不同。本集團即期稅收負擔按照報告期末已施行或大部分施行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就源於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與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時採用相應稅基間的暫時差額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倘若可能出現適用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的應課稅溢利，則一般就所有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若因商譽產生暫時差額，或在一項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初步確認其他資產與負債而產生暫時差額，而該差額並無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與負債。此外，倘因商譽初次確認產生臨時差額，遞延稅項負債將不被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就因投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權益而產生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予以確認(除非本集團能夠控制該等暫時差額撥回而該等暫時差額在可預見的未來有可能不會撥回)。與該等投資及權益相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以使用暫時差額的益處且預計於可見將來可以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報告期末均會予以審查並削減至不可能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來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為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會按預期於負債結算或資產變現期間內可應用的稅率以於報告期末已施行或大部分施行之稅率(及稅法)為基準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收回資產或結算負債的賬面值的方式所導致的稅務後果。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本年度即期及遞延稅項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倘其與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除外，於此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就因對業務合併進行初始會計處理而產生的即期稅項或遞延稅項而言，稅務影響計入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內。

退休福利成本

既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與國家退休福利計劃中的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而有權享有供款時確認為開支。

就既定權益退休福利計劃而言，提供福利的成本按預計單位進賬法釐定，於各年度報告期末進行精算估值。重新計量包括精算利得與損失及按計劃資產回報(利息除外)於其產生階段即時反映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並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扣除或入賬。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重新計量即時反映於保留盈利並將不再重新分類至損益。以往服務成本於修訂計劃期間於損益中確認。利息淨額根據期初既定福利負債或資產淨額的貼現率計算。既定福利成本分類如下：

- 服務成本；
- 利息費用或收入淨額；及
- 重新計量。

本集團將既定福利成本前兩個部分呈列於損益內的「行政開支」項目中。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退休福利責任指本集團既定福利計劃實際赤字或盈餘。任何由於計算出現的盈餘不得超過從計劃以回報形式可取得的任何經濟盈利的現值或未來計劃供款減額的現值。

僱員向既定福利計劃供款

僱員作出的酌情供款於向計劃作出供款時減少服務成本。

倘計劃的正式條款訂明僱員將作出供款，則會計取決於供款是否與服務有關，如下：

- 倘供款與服務無關(例如供款被要求減少源自計劃資產虧損或實際虧損的虧絀)，則供款於重新計量既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值中反映。
- 倘供款與服務有關，則供款減少服務成本。就與服務年期有關的供款而言，實體可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第70段規定的供款方式就總福利將供款歸屬於僱員的服務期間從而減少成本。倘供款與服務年期無關，則實體在提供有關服務期間減少服務成本。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短期僱員福利

僱員在提供相關服務期間所取得的工資、薪金、年假及病假等福利確認為負債，按預期應支付以用於交換該等服務的福利的未貼現數額計算。

就短期僱員福利確認的負債按預期應支付以用於交換相關服務的福利的未貼現數額計量。

無形資產

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

具有有限使用年限及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價。具有有限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按照其預計可使用年限以直線法確認(見下文有關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研發開支

研究活動支出其產生期間確認為費用。

在且僅在出現所有下列情況下，內部開發(或來自內部項目開發階段)產生的無形資產始予以確認：

- 完成無形資產以使其可供使用或出售的技術可行性；
- 完成無形資產及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的意圖；
- 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的能力；
- 無形資產如何帶來可能的未來經濟利益；
- 有足夠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開發及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及
- 可靠計量歸屬於無形資產於開發期間開支的能力。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的首次確認金額為無形資產於初步符合上述確認準則日期起產生的開支總和。倘並無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可予確認，開發開支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內扣減。

首次確認後，內部產生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計量，與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基準相同。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與商譽分開確認，並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初步確認，而有關公允價值則被視為其成本。

初步確認後，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呈報，基準與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的基準相同。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續)

終止確認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於出售或當預期使用或出售不會帶來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產生的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的間差額計算，並於資產終止確認時於損益確認。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以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估計售價減所有估計完工成本及銷售所需的成本。

除金融資產及商譽以外的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見上文有關商譽及下文有關金融資產的會計政策)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會對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有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進行審查，以確定是否有跡象顯示這些資產已發生減值虧損。倘顯示出現減值虧損，則會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如不可能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元的可收回金額。倘能識別分配的合理和一致基準，則將公司資產分配給個別現金產生單元，或將彼等分配給最小組別的現金產生單元(能識別合理和一致的分配基準)。

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價值(扣除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除稅前折現率折現至現值，以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並無調整對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特定風險的評估。

如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元)的可收回金額小於其賬面值，則調低資產(或現金產生單元)的賬面值至其可收回金額，並立即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

如果減值虧損隨後撥回，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元)的賬面值會增加至其可收回金額的經修訂估計值；但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元)於過往年度未確認減值虧損時應確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立即於損益確認。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某一集團實體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因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而直接引致的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按適用情況加入或扣自該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因收購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而直接引致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分為貸款及應收賬款、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及可供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的分類取決於其性質與目的，並於初次確認時確定。金融資產的所有日常買賣按交易日期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日常買賣指須於根據市場規則或慣例訂立的時間內交收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以及在有關期間內分配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是於初步確認時可準確於金融資產的預計年期或(倘適用)在較短期間內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的一切已付或已收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折現至賬面淨值的利率。

收入以債務工具的實際利率確認，惟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其利息收入計入淨收益或虧損。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當金融資產乃持作買賣或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時，該金融資產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於下列情況，金融資產乃分類為持作買賣：

- 所收購金融資產主要目的為於近期出售；或
- 於首次確認時屬於本集團整體管理的可識別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以及最近有實際短期獲利模式；或
- 屬於衍生工具(並非指定的有效對沖工具)。

在以下情況下，持作買賣金融資產以外的金融資產可能會於初步確認時被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有關指定撤銷或大幅減低可能出現的計量或確認不一致的情況；或
- 金融資產組成一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兩者的一部分，並根據本集團既定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按公允價值基準管理及評估其表現，而分類資料則按該基準由內部提供；或
- 金融資產組成包含一種或以上內含衍生工具的合約其中部分，而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允許將整份合併合約(資產或負債)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算，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損益在損益確認。於損益中確認的淨利得與損失包括金融資產的任何股息或所賺取利息，並計入「其他利得與損失」內。公允價值按附註40所述方式釐定。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貸款及應收賬款

貸款及應收賬款為在活躍市場上並無報價而具有固定或確定付款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次確認後，貸款及應收賬款(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貸款、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利息收入透過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惟利息確認並不重大的短期應收賬款除外。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乃指定或並未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賬款或持有至到期投資的非衍生工具。

本集團所持有於活躍市場上買賣並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權益證券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與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變動有關的可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變動與可供出售權益投資的股息於損益確認。其他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賬面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內累計。直至該金融資產被出售或被評為出現減值為止，屆時過往於投資重估儲備累計的累計收益或虧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可供出售權益工具的股息在本集團收取股息權利建立時計入損益。

金融資產減值

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在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減值跡象。倘有客觀證據證明由於初步確認金融資產後有一個或多個事件發生，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到影響，則金融資產存在減值。

就可供出售權益投資而言，該投資的公允價值顯著或長期下跌至低於其成本，則視為出現減值的客觀證據。

就所有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減值的客觀證據可能包括：

- 發行人或者對方的重大財務困難；或
- 違反合同，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的違約或拖欠；或
- 借款人可能宣告破產或財務重組。

就若干類別的金融資產，如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貸款，被評估為並無個別減值的資產將會另外彙集一併評估減值。應收款項組合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本集團過去收取付款的經驗，賬齡超過平均信貸期的應收款項組合中逾期付款的增加及可觀察到與拖欠應收款項相關的全國或區域性經濟狀況的改變。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對於按攤銷成本計價的金融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在金融資產按原先實際利率折現下的現值間的差額。

除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是通過計提壞賬準備減少外，所有金融資產的賬面值是直接經由減值虧損減少。壞賬準備賬面值的變化於損益確認。當一項應收貿易賬款或其他應收款項被認為不可收回，即從壞賬準備上核銷。期後追回以前核銷的款項，計入損益。壞賬準備賬面值的變化於損益確認。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而言，如在隨後的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有關減少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先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將透過損益予以撥回，惟該資產於減值被撥回當日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倘無確認減值的攤銷成本。

當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被視為減值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將於減值發生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中。

可供出售權益投資的減值虧損於其後期間不會透過損益撥回。減值虧損後公允價值的增加會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項下累計。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由集團實體發行的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按所訂立的合約安排性質，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而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以及在有關期間內分配利息支出的方法。實際利率指將金融負債於預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內的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之一切已付或已收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折算至初步確認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利息支出按實際利息基準確認。

按攤銷成本入賬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借貸、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為證明實體經扣除所有負債之後資產的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本集團所發行的權益工具於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按已收所得款項入賬。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首次按於衍生工具合約訂立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於報告期末以其公允價值重新計量。所產生的盈虧隨即於損益確認，除非衍生工具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在此情況下，於損益確認的時間乃視乎對沖關係性質而定。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終止確認

本集團只會於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或其轉讓金融資產並轉移絕大部分資產擁有權風險及回報予另一實體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完全終止確認一項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及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累計的累計盈虧總和之間的差異將被計入損益。

金融負債將於且僅於在本集團義務獲履行、撤銷或到期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或應付代價之間的差異將被計入損益。

本公司按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

向僱員或提供類似服務的其他人士支付按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乃以權益工具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計算。有關釐定按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的公允價值詳情載於附註36。

按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授出日期釐定的公允價值，乃根據最終歸屬的本集團估計權益工具，於歸屬期間以直線法支銷，權益亦相應增加。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重新估計預期最終將歸屬的購股權數目。於歸屬期間修訂估計的影響(如有)於損益中確認，並對購股權儲備作相應調整。

行使購股權時，早前已確認的購股權儲備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倘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期時仍未獲行使，早前已確認的購股權儲備金額將轉入其他儲備。

4. 估計不確定性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報告期末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在下一財政年度內有重大調整風險的有關將來主要假設及其他估計不確定因素主要來源在下文討論。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減值

董事釐定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折舊開支。該估計乃依據具有類似性質和功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剩餘價值及可用年期的過往經驗作出。此外，當若干事件發生或情況出現變化及汽車產品的技術革新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資產的賬面值時，本公司董事會評估減值。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為約人民幣4,956,665,000元(扣除累計減值虧損人民幣40,807,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人民幣4,175,383,000元(扣除累計減值虧損人民幣25,121,000元))。

應收貿易賬款之估計減值

倘存在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的客觀證據時，本集團將考慮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減值虧損的金額以資產賬面值與按該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即於初步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的現值兩者之間的差額計量。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則可能出現重大減值虧損。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面值為人民幣2,619,008,000元(扣除呆賬準備人民幣17,738,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人民幣1,968,988,000元(扣除呆賬準備人民幣8,546,000元))。

存貨準備

董事於報告期末檢討存貨的庫齡，並且就識別出的不再適用於生產或於市場上銷售的陳舊及滯銷存貨項目作出準備。董事主要根據最近期發票價格及現行市況估計該等項目的可變現淨值。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逐個產品基準進行存貨檢討並對陳舊項目作出準備。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賬面值為人民幣1,569,098,000元(扣除存貨準備人民幣54,563,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賬面值為人民幣1,196,022,000元(扣除存貨準備人民幣44,512,000元))。

公允價值計量及估值過程

本集團部分資產及負債按公允價值計量，作財務報告之用。一個估值團隊已成立，其在本集團財務總監(「財務總監」)的領導下釐定合適的估值方法及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數據。

於評估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時，本集團盡可能採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倘無第一級輸入數據時，本集團會委聘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估值。

財務總監與合資格外聘估值師緊密合作，以確立適當的估值技術及模型的輸入數據。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衍生金融資產及衍生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估計分別為人民幣34,443,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909,000元)及人民幣6,586,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8,069,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信息

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董事會(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的信息乃主要關於向不同地區的本集團客戶所交付貨品或所提供服務。於達致本集團呈報分部時概無匯總計入主要營運決策者釐定的經營分部。

分部營業額及業績

以下為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載列的本集團營業額及業績的分析。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國 人民幣千元	北美 人民幣千元	歐洲 人民幣千元	亞太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5,828,053	2,159,159	829,478	583,302	9,399,992
分部溢利	2,027,838	710,983	297,592	191,522	3,227,935
投資收入					65,234
其他未分配收入、利得及損失					271,801
未分配費用					(1,428,504)
借貸利息					(62,766)
分佔合營公司溢利					9,332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35,567
除稅前溢利					2,118,599
所得稅開支					(339,172)
本年度溢利					1,779,42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信息(續)

分部營業額及業績(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國 人民幣千元	北美 人民幣千元	歐洲 人民幣千元	亞太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4,610,118	1,890,915	667,976	485,114	7,654,123
分部溢利	1,406,617	574,770	270,411	161,735	2,413,533
投資收入					135,435
其他未分配收入、利得及損失					177,439
未分配費用					(1,147,067)
借貸利息					(70,463)
分佔合營公司溢利					21,592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38,308
除稅前溢利					1,568,777
所得稅開支					(249,065)
本年度溢利					1,319,712

可呈報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的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指調整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撥備的確認及撥回後各分部所賺取的毛利。此乃就資源分配與表現評估為目的向董事會作報告的方式。

5. 分部信息(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下表(經董事會審閱後)提供按客戶所在地區市場劃分的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的分析，並無計及貨品的來源：

分部資產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中國	2,180,774	14.4	1,492,233	11.3
亞太	84,457	0.6	96,729	0.7
北美	354,062	2.4	350,998	2.7
歐洲	184,767	1.2	127,155	1.0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總額	2,804,060	18.6	2,067,115	15.7
未分配資產	12,246,652	81.4	11,088,802	84.3
總資產	15,050,712	100.0	13,155,917	100.0

由於本集團的生產及採購主要位於中國，故董事會並無審閱分部負債。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負債的進一步分析。

主要產品收入

本集團的業務乃從事製造及銷售汽車車身零部件。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遍佈中國、美利堅合眾國(「美國」)、日本、泰國、德國及墨西哥。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的資料乃按資產的地區位置呈列。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5,048,528	4,351,073
其他國家	942,236	714,332
	5,990,764	5,065,405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信息(續)

主要客戶的資料

本集團最大客戶的詳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759,302	660,240

上述客戶位於中國。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概無單一客戶為本集團營業額貢獻10%或以上。

6. 投資收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利息	60,603	131,976
應收貸款利息	—	460
上市股本證券股息	4,631	2,999
總投資收入	65,234	135,435

7. 其他收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附註)	74,960	90,675
服務及諮詢收入	1,876	4,223
銷售廢料及原材料	29,692	28,974
租金收入	6,896	9,691
其他	11,537	7,944
合計	124,961	141,507

附註：該等金額指中國當地政府機關授予集團實體的多項獎勵補助，以獎勵在質量監控或環保方面表現良好或從事高科技產業及產品開發活動的集團實體。政府補助為無條件亦已獲中國當地政府機關批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其他利得與損失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33,995	(83,439)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83,260	30,339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撥備(附註25)	(23,017)	(14,805)
撥回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撥備(附註25)	507	653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附註14)	(18,300)	(8,000)
其他無形資產的減值	(745)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8,808)	(455)
出售預付租賃款項的收益	2,457	-
出售歸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的虧損	-	(117)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的收益	50,591	37,972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時自權益重新歸類的累計收益	-	50,607
一間前合營公司的投資減值(附註18)	(4,221)	-
因失去對TK Minth的控制權及其後處置於TK Minth的股權而產生的淨收益	-	9,167
於收購前合營公司時產生的公允價值重估收益(附註18)	18,611	-
註銷一間聯營公司的虧損	-	(142)
合計	124,330	21,780

9.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338,964	270,516
其他司法權區	7,705	2,140
已支付的源泉扣繳稅	160	40,622
	346,829	313,278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	(26,371)	(25,518)
遞延稅項：		
本年度支出(計入)(附註22)	18,714	(38,695)
	339,172	249,065

9. 所得稅開支(續)

由於本集團並無於或自香港產生收入，故概無就香港稅項計提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根據於二零零七年頒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財稅[2011]第58號(「58號文」)，若干位於中國之集團實體有權享受下列稅項寬減：

- (1)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位於中國西部地區指定省份並從事特定受鼓勵行業之實體仍享有15%優惠稅率。
- (2)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符合「高新科技企業」(「高新科技企業」)資格之實體仍將享有15%優惠稅率，但須每三年更新。

根據中國有關稅法及實施條例，源泉扣繳稅適用於應付「非居民企業」之投資者之利息及股息，而該等非居民企業於中國並無機構或營業地點，或其於中國設有機構或營業地點，但有關收入實際上與該機構或營業地點無關，惟以該等利息或股息乃源自中國境內為限。於此情況下，就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所賺取的本集團應佔未分派溢利而言，中國附屬公司分派予離岸集團實體之股息須繳納10%或較低之條約稅率之源泉扣繳稅。根據有關稅收協定，向香港居民公司作出分派應支付5%之源泉扣繳稅。因此，已按照預計中國實體將分派之股息作出源泉扣繳稅撥備。

遞延稅項結餘已作出調整，以反映企業所得稅法及其他司法權區之其他相關稅務規定下資產獲變現或負債獲清償之各期間預期適用稅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所得稅開支(續)

本年度之稅項支出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除稅前溢利	2,118,599		1,568,777	
按25%之適用所得稅稅率計算之稅項 (二零一五年：25%)	529,650	25.0	392,194	25.0
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之稅務影響	(11,225)	(0.5)	(14,975)	(1.0)
不可就稅項扣減之開支之稅務影響	9,633	0.4	2,506	0.2
免稅收入的納稅影響	(1,158)	(0.1)	(669)	-
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之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38,348	1.8	21,762	1.4
動用以前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之 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15,031)	(0.7)	(8,838)	(0.6)
中國附屬公司獲授稅項寬減之影響	(155,526)	(7.3)	(130,320)	(8.3)
中國附屬公司溢利之源泉扣繳稅撥備	16,812	0.8	17,150	1.1
附屬公司不同稅率之稅務影響	(46,940)	(2.2)	(1,462)	(0.1)
以不同稅率計值之遞延稅項	980	-	(2,765)	(0.2)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6,371)	(1.2)	(25,518)	(1.6)
本年度之稅項支出及實際稅率	339,172	16.0	249,065	15.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本年度溢利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溢利已扣除(計及)下列項目：		
已確認存貨成本(附註i)	6,149,547	5,226,438
董事薪酬(附註11)	13,349	10,628
其他員工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4,645	66,767
其他員工之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22,708	45,042
其他員工成本	1,553,271	1,295,875
員工總成本	1,673,973	1,418,312
減：已計入研發開支內的員工成本	(235,962)	(192,758)
	1,438,011	1,225,554
核數師酬金	10,094	8,07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03,172	317,885
減：已計入研發開支內的折舊	(14,179)	(12,695)
	388,993	305,190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3,077	13,603
預付租賃款項撥回	15,938	15,252
最低樓宇經營租賃租金	41,368	34,192
研發開支(附註ii)	390,508	330,566
租金收入	(12,383)	(16,758)
減：支出	5,487	7,067
	(6,896)	(9,691)

附註：

- (i) 該金額包括確認存貨準備人民幣23,190,000元(二零一五年：存貨準備人民幣38,103,000元)。
- (ii) 該金額指本集團在設計新模具或產品的研究階段產生的開支。

11.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年內已付或應付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酬金呈列如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其他酬金 以股份支付 的款項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執行董事：					
石建輝(「石先生」)(附註)	-	1,649	782	5	2,436
趙鋒	-	1,413	768	8	2,189
包建亞	-	1,269	796	5	2,070
黃瓊慧(於二零一六年 五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	3,446	997	11	4,454
秦千雅(於二零一六年 五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	474	-	110	584
	-	8,251	3,343	139	11,733

上列執行董事之酬金與本公司及本集團的管理服務有關。

非執行董事：					
秦先生(於二零一六年 五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	-	-	-	-
何東翰(於二零一六年 五月二十六日退任)	59	-	199	-	258
	59	-	199	-	258

上列非執行董事之酬金與擔任本公司及本集團董事的服務有關。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豫(於二零一六年 五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176	-	199	-	375
王京	146	-	199	-	345
張立人(於二零一六年 八月二十三日辭任)	94	-	199	-	293
胡晁	146	-	199	-	345
	562	-	796	-	1,358

上列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與擔任本公司董事的服務有關。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續)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續)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其他酬金 以股份支付 的款項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執行董事：					
秦先生	-	-	-	-	-
石先生(附註)	-	1,529	1,423	4	2,956
趙鋒	-	1,309	1,374	8	2,691
包建亞	-	1,176	1,473	4	2,653
	-	4,014	4,270	16	8,300

上列執行董事之酬金與本公司及本集團的管理服務有關。

非執行董事：					
鄭豫	166	-	322	-	488
何東翰	138	-	322	-	460
	304	-	644	-	948

上列非執行董事之酬金與擔任本公司及本集團董事的服務有關。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京	138	-	322	-	460
張立人	138	-	322	-	460
胡晁	138	-	322	-	460
	414	-	966	-	1,380

上列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主要與擔任本公司董事的服務有關。

附註：

石先生亦為本公司行政總裁，以上所披露石先生的酬金與其作為行政總裁提供的服務有關。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位董事(秦先生)放棄酬金人民幣600,000元(二零一五年：一位董事放棄酬金人民幣600,000元)。

11.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續)

(b) 僱員酬金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中所指本集團向董事或五位最高薪人士所付酬金不包含作為激勵該等人士擬加入或加入本集團或者失去其職位的補償。

於本年度內，五位最高薪人士中包括三位(二零一五年：三位)董事，其中一位兼任本公司行政總裁。酬金詳情載於上文。其餘兩位(二零一五年：兩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如下：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支付 的款項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7,840	1,976	22	9,838
二零一五年	8,335	3,726	11	12,072

彼等，包括董事的酬金在下列範圍的人數如下：

	二零一六年 僱員人數	二零一五年 僱員人數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1	-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1	2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	1
4,500,001港元至5,000,000港元	1	-
6,000,001港元至6,500,000港元	1	1
8,000,001港元至8,500,000港元	-	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股息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每股0.548港元(二零一四年：末期股息每股0.516港元)	520,452	450,581

在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批准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每股0.548港元(二零一五年：每股0.516港元)的末期股息，合共613,821,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520,452,000元)(二零一五年：570,738,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450,581,000元))，並已於其後派付予本公司股東。

董事已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每股0.680港元的末期股息，合共768,752,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687,656,000元)，並須待股東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13.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盈利(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	1,719,141	1,271,677

	二零一六年 千股	二零一五年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119,593	1,104,418
攤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		
購股權(附註)	14,940	7,641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134,533	1,112,059

附註：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皆已計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因該等本公司購股權的行使價低於本公司股份於本年度的平均市價，而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尚未行使購股權並無計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因該等本公司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平均市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永久			租賃			在建工程	合計
	業權土地	樓宇	傢俬及設備	物業裝修	汽車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16,945	1,306,605	237,483	68,781	30,914	1,942,308	769,308	4,472,344
匯兌調整	(1,033)	17,627	352	(2)	(49)	13,105	(3,019)	26,981
添置	203	9,546	29,308	5,045	4,005	145,581	984,266	1,177,954
出售	(20,746)	(60,528)	(4,137)	(32)	(5,790)	(24,609)	(7,455)	(123,297)
於視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時 終止確認(附註33)	(4,273)	(32,816)	(2,603)	-	(427)	(32,007)	(4,137)	(76,263)
轉撥	26	390,104	36,213	17,392	1,155	437,016	(881,906)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1,122	1,630,538	296,616	91,184	29,808	2,481,394	857,057	5,477,719
匯兌調整	7,622	33,082	6,322	101	133	69,501	(20,714)	96,047
添置	2,539	41,763	73,143	7,901	5	69,031	967,456	1,161,838
出售	(43,102)	(23,817)	(19,873)	(7,434)	(1,960)	(91,874)	(228)	(188,288)
因收購附屬公司產生(附註32)	41,046	-	651	1,000	62	49,998	-	92,757
轉撥	-	312,111	33,393	1,831	1,008	520,784	(869,127)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9,227	1,993,677	390,252	94,583	29,056	3,098,834	934,444	6,640,073
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	221,530	124,167	30,819	17,523	629,214	82	1,023,335
匯兌調整	-	697	(749)	(4)	(18)	9,784	-	9,710
本年度撥備	-	68,214	34,423	8,730	4,002	202,516	-	317,885
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附註)	-	-	-	-	-	7,173	827	8,000
出售時撇銷	-	(22,210)	(3,655)	(6)	(5,232)	(22,157)	(82)	(53,342)
於視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時 撇銷(附註33)	-	(1,237)	(124)	-	(79)	(1,812)	-	(3,252)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66,994	154,062	39,539	16,196	824,718	827	1,302,336
匯兌調整	-	8,790	15,812	14	90	(18,605)	52	6,153
本年度撥備	-	95,279	52,906	3,947	3,437	247,603	-	403,172
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附註)	-	-	-	-	996	17,304	-	18,300
出售時撇銷	-	(7,796)	(17,841)	(1,799)	(2,688)	(16,429)	-	(46,55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63,267	204,939	41,701	18,031	1,054,591	879	1,683,408
賬面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9,227	1,630,410	185,313	52,882	11,025	2,044,243	933,565	4,956,665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1,122	1,363,544	142,554	51,645	13,612	1,656,676	856,230	4,175,38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按照以下年折舊率經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後採用直線法予以折舊：

永久業權土地	不適用
樓宇	2.6%-5.8%
傢俬及設備	9%-18%
租賃物業裝修	18%
汽車	18%
廠房及機器	8%-9%

永久業權土地分別位於美國、墨西哥、日本、泰國及德國。

本集團已抵押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16,968,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6,495,000元)之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為授予若干集團實體之一般銀行融資提供擔保。

附註：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人民幣18,300,000元之減值虧損，主要為若干棄置汽車、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減值虧損為人民幣8,000,000元，為該年內若干閑置設備之賬面值。

15. 預付租賃款項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租賃款項	625,383	639,775
就報告目的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15,350	15,537
非流動資產	610,033	624,238
	625,383	639,775

預付租賃款項中包括賬面值人民幣34,786,46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2,613,000元)之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權證之中國土地使用權。本集團正在獲取土地使用權證。

賬面值指就位於中國為期50年或權利剩餘時間(倘較短)的中期土地使用權的預付租金。

16. 商譽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及賬面值		
年初結餘	46,407	46,407
自收購嘉興敏德產生(附註32)	36,821	-
年末結餘	83,228	46,407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持有的商譽乃因以下事項而產生：(1)於二零零六年收購附屬公司嘉興敏榮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嘉興敏榮」)及於二零零七年收購嘉興敏榮餘下權益，繼而成為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的分支機構；(2)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附屬公司Plastic Trim International, Inc.(「PTI」)；及(3)於本年度收購附屬公司嘉興敏德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嘉興敏德」)。

商譽的減值測試

i) 嘉興敏榮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嘉興敏榮的汽車零部件製造業務的現金產生單元的商譽賬面值為人民幣15,276,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276,000元)。現金產生單元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使用價值計算法所用的主要假設與預測期間的除稅前貼現率、增長率及利潤率有關。該等計算方法乃按照管理層對五年期間獲准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按適用貼現率計算釐定。假設五年期間後的增長率為零。

管理層認為，計算可收回金額時作出之關鍵假設如可能出現任何合理變動，均不會令現金產生單元的賬面總值超過其可收回總額。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產生單元的可回收金額大於其賬面值。

ii) PTI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PTI的製造注塑及押出工藝的現金產生單元的商譽賬面值為人民幣31,131,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1,131,000元)。現金產生單元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使用價值計算法所用的主要假設與預測期間的除稅前貼現率、增長率及利潤率有關。該等計算方法乃按照管理層對五年期間獲准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按適用貼現率計算釐定。假設五年期間後的增長率為零。

管理層認為，計算可收回金額時作出之關鍵假設如可能出現任何合理變動，均不會令現金產生單元的賬面總值超過其可收回總額。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產生單元的可回收金額大於其賬面值。

iii) 嘉興敏德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嘉興敏德的汽車零部件製造業務的現金產生單元的商譽賬面值為人民幣36,821,000元。現金產生單元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使用價值計算法所用的主要假設與預測期間的除稅前貼現率、增長率及利潤率有關。該等計算方法乃按照管理層對五年期間獲准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按適用貼現率計算釐定。假設五年期間後的增長率為零。

管理層認為，計算可收回金額時作出之關鍵假設如可能出現任何合理變動，均不會令現金產生單元的賬面總值超過其可收回總額。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產生單元的可回收金額大於其賬面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其他無形資產

	專利 人民幣千元	專業技術及商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621	127,579	129,200
添置	–	10,828	10,828
匯兌調整	–	461	461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21	138,868	140,489
添置	–	16,143	16,143
因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產生(附註32)	–	454	454
出售	–	(1,600)	(1,600)
匯兌調整	–	974	97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21	154,839	156,460
攤銷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621	86,016	87,637
本年度支出	–	13,603	13,603
匯兌調整	–	(149)	(149)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21	99,470	101,091
本年度支出	–	13,077	13,077
已確認減值虧損	–	745	745
出售時撇銷	–	(1,180)	(1,180)
匯兌調整	–	213	21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21	112,325	113,946
賬面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2,514	42,514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9,398	39,398

上述其他無形資產可使用年期有限，該等資產於有關年期內攤銷。攤銷期介乎三至十年。

18.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合營公司的非上市投資成本	67,997	36,729
匯兌調整	640	-
分佔收購後溢利(扣除已收股息)	23,252	37,257
	91,889	73,986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下列合營公司持有權益：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所在國家	本集團應佔權益比例		實繳資本	主要業務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五年 %		
嘉興敏德	中國	- (附註i)	49	5,000,000美元 (「美元」)	製造汽車零部件
武漢敏島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武漢敏島」)	中國	50	50	4,700,000美元	設計、製造、開發及 銷售車身零部件
中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升興業」)	台灣	- (附註ii)	51	80,000,000新台幣 (「新台幣」)	設計、製造、開發及銷售 汽車攝影機及影像系統
富敏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富敏科技」)	中國	60 (附註iii)	不適用	人民幣5,200,000元	開發及銷售汽車行業所用的 相機模組
克林威孚電驅動系統(嘉興) 有限公司(「嘉興克林威孚」)	中國	51 (附註iv)	不適用	29,412,000美元	電驅動系統研發、製造、 銷售和售後服務
哈茲敏實(寧波)汽車新材料 有限公司(「哈茲敏實」)	中國	40 (附註v)	不適用	12,000,000美元	生產及銷售軟性汽車內 飾材料並提供相關技術服務

附註：

- (i) 嘉興敏德於本年度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於收購後已確認來自先前持有嘉興敏德49%權益的公允價值重估收益人民幣18,076,000元。有關披露於附註32作出。
- (ii) 中升興業於本年度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在逐步收購之前，已於損益中就於中升興業的投資成本(為投資成本的賬面值與其可回收金額之差額)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4,221,000元。於收購後，已確認重新計量先前持有中升興業51%權益的公允價值收益人民幣535,000元。有關披露於附註32作出。

18.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續)

附註：(續)

- (iii) 富敏科技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四日由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展圖(中國)投資有限公司(「展圖(中國)」)與富士通電子(上海)有限公司成立。根據股東協議，富敏科技相關活動的掌控工作須經董事一致同意。因此，該公司被分類為合營公司。
- (iv) 嘉興克林威孚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日由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司諾投資有限公司與克林威孚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成立。根據股東協議，嘉興克林威孚相關活動的掌控工作須經董事一致同意。因此，該公司被分類為合營公司。
- (v) 哈茲敏實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日由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展圖(中國)與哈茲公司成立。根據股東協議，哈茲敏實相關活動的掌控工作須經董事一致同意。因此，該公司被分類為合營公司。

用權益法入賬的本集團主要合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即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合營公司財務報表中所示的金額：

武漢敏島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16,104	110,058
非流動資產	16,893	16,958
流動負債	56,210	60,289
非流動負債	9	58
上述資產及負債金額包括下列各項：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894	10,057

18.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續)

武漢敏島(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199,871	182,758
本年度溢利	20,110	19,595
本集團合營公司宣派的股息	5,000	-
上述本年度溢利包括下列各項：		
折舊及攤銷	2,772	4,504
利息收入	45	43
利息開支	-	460
所得稅開支	6,290	6,326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於武漢敏島的權益賬面值的對賬：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武漢敏島資產淨值	76,778	66,668
本集團於武漢敏島擁有權權益的比例	50%	50%
本集團於武漢敏島的權益賬面值	38,389	33,334

非重要合營公司的匯總資料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分佔(虧損)溢利	(723)	11,683
本集團於該等合營公司的權益賬面總值	53,500	40,65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聯營公司之非上市投資成本	110,816	44,441
分佔收購後溢利(扣除已收股息)	95,619	61,552
	206,435	105,993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下列聯營公司持有權益：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所在國家	本集團應佔權益比例		實繳資本		主要業務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廣州東海敏孚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廣州東海敏孚」)	中國	49	49	8,000,000美元	8,000,000美元	製造汽車零部件
嘉興豐實福祉汽車 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	35	35	1,000,000美元	1,000,000美元	汽車零部件的批發、銷售代理 和進出口業務，以及相關技 術諮詢、安裝及維修服務
武漢三惠汽車零 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	30	30	7,500,000美元	7,500,000美元	製造及銷售汽車的排氣系統
克林威孚科技有限公司 (「克林威孚」)	美國	13.2 (附註)	不適用	普通股： 11,439美元 優先股： 27,126,263美元	不適用	生產新一代電動馬達及動力 電子控制系統，用於 電動車及混合電動車

附註：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Enboma Investments Limited(「Enboma」)與克林威孚訂立股份認購協議，據此，Enboma將認購3,389,678股克林威孚股份，現金代價為10,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66,375,000元)。克林威孚的董事會由4名董事組成，其中1名由Enboma委任。本公司認為，Enboma具有委任一名董事的權利，由此對克林威孚具有重大影響力。因此，其被視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

本集團各重要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述如下，即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聯營公司財務報表中所示的金額。

1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所有該等聯營公司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按權益法入賬。

(a) 廣州東海敏孚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260,589	160,650
非流動資產	47,032	44,133
流動負債	76,829	41,975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219,221	219,657
本年度溢利	67,984	67,659
本集團聯營公司宣派的股息	—	33,996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於廣州東海敏孚的權益賬面值的對賬：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230,792	162,808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擁有權權益的比例	49%	49%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賬面值	113,160	79,82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b) 克林威孚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89,974	不適用
非流動資產	6,386	不適用
流動負債	11,425	不適用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4,898	不適用
本年度虧損	(14,855)	不適用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於克林威孚的權益賬面值的對賬：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84,935	不適用
其他投資者注資	(34,694)	不適用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擁有權權益的比例	13.2%	不適用
商譽	6,632 57,782	不適用 不適用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賬面值	64,414	不適用

非個別重要聯營公司的匯總資料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分佔溢利	4,195	5,134
本集團於該等聯營公司的權益賬面總值	28,861	26,16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可供出售投資

可供出售投資包括：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上市投資：		
— 於中國上市股本證券	91,190	96,392

21. 應收貸款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金額指本公司向一間前合營公司作出的貸款，該貸款的年利率為1.5%，到期日為二零一六年八月十八日。該合營公司於二零一六年被本集團收購成為附屬公司（見附註32）。因此，應收貸款已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對銷。

22. 遞延稅項

以下為本年度內已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及其變動情況：

遞延稅項資產：

	呆賬準備	存貨準備	物業、 廠房及 設備準備	集團內 公司間 交易的 未變現溢利	開支暫時 差額	結轉稅項 損失	界定 福利責任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2,585	3,140	12,683	46,051	18,234	10,014	7,456	100,163
計入(扣除自)損益	848	5,346	987	9,936	(612)	(4,512)	-	11,993
扣除自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207)	(207)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33	8,486	13,670	55,987	17,622	5,502	7,249	111,949
(扣除自)計入損益	(379)	4,942	1,092	(2,824)	(3,977)	(4,840)	-	(5,986)
扣除自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839)	(83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54	13,428	14,762	53,163	13,645	662	6,410	105,12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

	收入暫時差額 人民幣千元	收購附屬 公司的公允 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未分派股息的 源泉扣繳稅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9,151)	(19,412)	(45,240)	(8,730)	(92,533)
計入(扣除自)損益	(1,275)	4,505	23,472	–	26,702
計入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2,840	2,840
匯兌調整	75	3,705	–	–	3,78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351)	(11,202)	(21,768)	(5,890)	(59,211)
(扣除自)計入損益	(668)	4,752	(16,812)	–	(12,728)
計入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780	780
匯兌調整	(64)	(358)	–	–	(422)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083)	(6,808)	(38,580)	(5,110)	(71,581)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下列稅項虧損可供抵銷未來溢利。由於難以估計日後溢利的來源，因此僅就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5,000,000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期到之稅項虧損	–	19,000
於二零一七年期到之稅項虧損	3,091	6,000
於二零一八年期到之稅項虧損	22,377	63,400
於二零一九年期到之稅項虧損	95,434	177,800
於二零二零年及以後到期之稅項虧損	107,324	89,600
於二零二一年及以後到期之稅項虧損	164,777	–
	393,003	355,800

依據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須就中國境內附屬公司所賺取之溢利宣派的股息繳納源泉扣繳稅。鑑於本集團得以控制暫時差額撥回的時間，且該等暫時差額在可預見之未來可能不會撥回，故尚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對與中國附屬公司約人民幣7,650,00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5,990,000,000元)保留盈利相關的若干暫時差額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於報告期末，並無其他未確認可抵扣暫時差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存貨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406,167	350,807
在製品	360,375	259,601
製成品	409,661	240,047
模具	392,895	345,567
	1,569,098	1,196,022

本年度存貨準備人民幣23,190,000元(二零一五年：於銷售成本確認的存貨準備人民幣38,103,000元)已予確認並計入銷售成本。

24. 開發中物業

開發中物業主要指位於中國浙江省嘉興市的一塊土地及在建中樓宇。該土地以中期租賃持有，並可建造成住宅物業。

25.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 聯營公司	46,741	6,442
— 合營公司	11,829	25,762
—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	1,133	544
— 第三方	2,577,043	1,944,786
減：呆賬準備	(17,738)	(8,546)
	2,619,008	1,968,98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票據	185,052	98,127
其他應收款項 減：呆賬準備	81,736 (5,573)	94,727 (9,863)
	76,163	84,864
	2,880,223	2,151,979
預付款項	363,007	212,045
預付開支	12,592	17,104
可抵扣增值稅	136,250	127,020
可退還保證金	46,099	30,000
應收一間合營公司的股息	—	39,280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3,438,171	2,577,428

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自交付貨品及客戶接收貨品當日起60日至90日(二零一五年：60日至90日)的信貸期。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應收貿易賬款(扣除呆賬準備)的賬齡分析，其與對應營業額確認日期相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賬齡		
0至90日	2,539,794	1,905,273
91至180日	59,565	55,025
181至365日	13,787	1,540
1至2年	5,862	7,150
	2,619,008	1,968,988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的應收票據將於六個月內到期(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六個月內)。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採用內部信貸評分系統評估潛在客戶之信用質量及釐定客戶信用額度上限。給予客戶之信貸上限及評分每年審核一次。根據內部信貸控制系統96%(二零一五年：95%)擁有高信貸評分等級的應收貿易賬款既無過期亦無減值。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結餘中包括於報告期末已過期的應收款項賬面總額人民幣121,991,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95,026,000元)。然而，董事已對有關客戶的可收回金額及信貸質量方面進行考慮，並認為本集團毋須作出減值虧損撥備。該等應收款項的平均賬齡為102日(二零一五年：97日)。

25.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根據營業額確認日期已逾期但未出現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賬齡

賬齡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89,742	76,438
91至180日	19,954	11,882
181至365日	8,710	564
1至2年	3,585	6,142
	121,991	95,026

呆賬準備變動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一月一日	18,409	12,789
年內計提準備	23,017	14,805
年內所收回的金額	(507)	(653)
不可收回而撇銷的金額	(17,608)	(8,532)
十二月三十一日	23,311	18,409

本集團首先評估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是否有個別客觀減值憑證，然後將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計入有相似信貸風險特性的組別內，包括地理位置、逾期情況及過往支付記錄，以作共同評估。

本集團根據評估賬目的可收回性及賬齡分析以及管理層的判斷(包括評估每名客戶的信貸質量變動及過往收回記錄)，釐定減值債務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本集團以相關集團實體的非功能性貨幣計值的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載列如下：

原幣	美元 人民幣千元	日圓(「日圓」) 人民幣千元	歐元(「歐元」) 人民幣千元	港元(「港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9,887	40	95,118	15,343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7,789	775	67,002	14,393

26. 衍生金融資產／負債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衍生金融資產		
外匯遠期合約(a)	4,872	1,037
交叉貨幣掉期合約(b)	27,109	3,872
利率掉期合約(d)	1,846	–
結構性期權合約(c)	616	–
	34,443	4,909
衍生金融負債		
外匯遠期合約(a)	4,763	24,736
交叉貨幣掉期合約(b)	1,823	–
結構性期權合約(c)	–	3,333
	6,586	28,069

(a) 外匯遠期合約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持有下列尚未到期的外匯遠期合約，以減低其外幣風險。

該等合約的主要條款如下：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名義金額	到期日	匯率
衍生工具		
沽出5,000,000美元 買入人民幣34,000,000元	二零一七年一月四日	1美元兌人民幣6.8000元
衍生工具		
沽出人民幣32,857,500元 買入5,000,000美元	二零一七年一月四日	人民幣1元兌0.1522美元
衍生工具		
沽出11,737,000美元 買入10,573,000歐元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	1美元兌0.8999歐元及1美元兌0.9018歐元
衍生工具		
沽出10,000,000歐元 買入11,110,000美元	二零一七年一月十日 至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日	1歐元兌1.1080美元至1歐元兌1.1140美元

26. 衍生金融資產／負債(續)

(a) 外匯遠期合約(續)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名義金額	到期日	匯率
衍生工具		
沽出215,000,000美元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日至	1美元兌人民幣6.4000元至
買入人民幣1,414,582,000元	二零一七年一月四日	1美元兌人民幣6.8000元
衍生工具		
沽出11,737,000美元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和	1美元兌0.8998歐元及
買入10,570,000歐元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六日	1美元兌0.9018歐元
衍生工具		
沽出人民幣880,892,000元	二零一六年二月五日至	人民幣1元兌0.15099美元至
買入135,000,000美元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九日	人民幣1元兌0.15686美元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產生自外匯遠期合約的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已根據上述外匯遠期合約的公允價值確認。上述外匯遠期合約的公允價值乃根據類似工具交易商報價計量。

(b) 交叉貨幣掉期合約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到期的該等合約主要條款如下：

名義金額	到期日	掉期
6,000,000美元／5,300,000歐元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至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	於最後到期日，由6,000,000美元兌5,300,000歐元；年度利率由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兌-0.01%，按季度結算
6,000,000美元／5,272,000歐元	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二日	於最後到期日，由6,000,000美元兌5,272,000歐元；年度利率由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兌-0.01%，按季度結算
6,000,000美元／5,172,000歐元	二零一六年五月五日至 二零一八年五月五日	於最後到期日，由6,000,000美元兌5,172,000歐元；年度利率由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兌-0.30%，按季度結算
2,243,000美元／2,000,000歐元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八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八日	於最後到期日，由2,243,000美元兌2,000,000歐元；年度利率由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兌-0.35%，按季度結算

26. 衍生金融資產／負債(續)

(b) 交叉貨幣掉期合約(續)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到期的該等合約主要條款如下：(續)

名義金額	到期日	掉期
2,240,000美元／2,000,000歐元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八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八日	於最後到期日，由2,240,000美元兌 2,000,000歐元；年度利率由美元 －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兌-0.35%， 按季度結算
2,256,000美元／2,000,000歐元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八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八日	於最後到期日，由2,256,000美元兌 2,000,000歐元；年度利率由美元 －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兌-0.35%， 按季度結算
20,000,000美元／ 人民幣129,500,000元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於最後到期日，由20,000,000美元兌 人民幣129,500,000元；年度利率由美元 －倫敦銀行同業拆息+0.60%兌+3.10%， 按季度結算
20,000,000美元／ 人民幣130,200,000元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	於最後到期日，由20,000,000美元兌 人民幣130,200,000元；年度利率由美元 －倫敦銀行同業拆息+0.60%兌+3.10%， 按季度結算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到期的該等合約主要條款如下：

名義金額	到期日	掉期
6,000,000美元／5,300,000歐元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至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	於最後到期日，由6,000,000美元兌 5,300,000歐元；年度利率由美元 －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兌-0.01%， 按季度結算
6,000,000美元／5,272,000歐元	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二日	於最後到期日，由6,000,000美元兌 5,272,000歐元；年度利率由美元 －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兌-0.01%， 按季度結算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衍生金融資產人民幣27,109,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872,000元)及衍生金融負債人民幣1,823,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已根據上述交叉貨幣掉期合約的公允價值確認。上述交叉貨幣掉期合約之公允價值乃按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計量並根據所報固定利率計算得出之適用收益曲線貼現。

26. 衍生金融資產／負債(續)

(c) 結構性期權合約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下列尚未到期的結構性期權合約：

一份有關歐元兌美元的結構性期權合約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九日開始，結算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四日、二零一七年四月十八日及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

於各估值日：

- (i) 倘歐元兌美元的參考匯率(「參考匯率」，定義見協議)低於協議訂明的退減匯率(「退減匯率」)1.0500，則毋須進行結算；
- (ii) 倘參考匯率等於或介乎協議訂明的1.0500及行使匯率1.1480(「行使匯率」)，以美元等值結算的淨結算按參考匯率與行使匯率之間的差額乘以名義金額1,000,000歐元計算；
- (iii) 倘參考匯率高於行使匯率1.1480，以美元等值結算的淨結算按參考匯率與行使匯率之間的差額乘以名義金額2,000,000歐元計算。

一份有關歐元兌美元的結構性期權合約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九日開始，結算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七日及二零一七年二月十四日：

於各估值日：

- (i) 倘參考匯率低於退減匯率1.0850，則毋須進行結算；
- (ii) 倘參考匯率等於或介乎退減匯率1.0850及行使匯率1.1370，以美元等值結算的淨結算按參考匯率與行使匯率之間的差額乘以名義金額1,000,000歐元計算；
- (iii) 倘參考匯率高於行使匯率1.1370，以美元等值結算的淨結算按參考匯率與行使匯率之間的差額乘以名義金額2,000,000歐元計算。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下列尚未到期的結構性期權合約：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構性期權合約指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日開始的美元兌人民幣的結構性期權合約，其按每月基準(即按截至二零一六年一月六日前24個不同估值日計量)不交收結算，除下文所述導致合約觸碰失效及終止的情況外：

於各估值日：

- (i) 倘美元兌人民幣的固定匯率(「固定匯率1」，定義見協議)介乎協議訂明的行使匯率(即高於6.13且低於或等於6.40)，則毋須進行結算；

26. 衍生金融資產／負債(續)

(c) 結構性期權合約(續)

- (ii) 倘固定匯率1高於行使匯率，則本集團將向銀行支付以美元等值結算的淨結算，有關淨結算按固定匯率1與行使匯率之間的差額除以固定匯率1再乘以名義金額20,000,000美元計算；
- (iii) 倘固定匯率1低於或等於行使匯率，則銀行將向本集團支付以美元等值結算的淨結算，有關淨結算按固定匯率1與行使匯率之間的差額除以固定匯率1再乘以名義金額10,000,000美元計算；
- (iv) 倘於任何估值日，自首個估值日起至該估值日止每個估值日的價內期權內在總值大於或等於0.5，則合約將於該日終止，而銀行須向本集團支付以美元等值結算的淨結算，有關淨結算按0.5與累計價內期權內在總值之間的差額除以固定匯率1再乘以名義金額10,000,000美元計算。

(d) 利率掉期合約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到期的該等合約主要條款如下：

名義金額	到期日	掉期
10,000,000美元	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利率由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兌固定利率 0.99%，按季度結算
10,000,000美元	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四日	利率由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兌固定利率 0.93%，按季度結算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衍生金融資產人民幣1,846,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已根據上述利率掉期合約的公允價值確認。上述利率掉期合約之公允價值乃按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計量並根據所報利率計算得出之適用收益曲線貼現。

27. 銀行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銀行結餘按市場利率介乎零至6.12%的年利率(二零一五年：零至6.80%)計息。已抵押銀行存款的固定年利率為零至4.80%(二零一五年：零至4.80%)。已抵押銀行存款將於償還相關銀行借貸時解除。

已抵押銀行存款為抵押予銀行以獲取授予本集團有關購買製造物料的短期銀行融資的存款，因此該等款項被分類為流動資產。

以相關集團實體的非功能貨幣計值的本集團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若干銀行結餘及現金載列如下：

原幣	美元 人民幣千元	港元 人民幣千元	歐元 人民幣千元	日圓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9,376	9,255	98,499	5,159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0,882	6,466	23,113	2,46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 聯營公司	37,183	790
— 合營公司	21,829	18,144
—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	405	2,571
— 第三方	1,226,954	830,359
	1,286,371	851,864
應付票據	19,447	—
其他應付賬款		
— 聯營公司	83	135
— 合營公司	—	12,525
—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	24,052	22,813
	24,135	35,473
	1,329,953	887,337
應付工資及福利款項	307,769	237,040
客戶墊款	397,565	58,806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代價	148,651	120,187
應付技術支持服務費	795	135
應付運費及公共事業費用	72,646	47,336
應付增值稅	49,395	39,896
應付利息	8,676	6,801
應付租金	3,752	1,900
已收保證金	5,431	9,271
其他	204,477	181,051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2,529,110	1,589,760

購買商品的平均信貸期為30日至90日(二零一五年：30日至90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以下為應付貿易賬款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賬齡		
0至90日	1,237,916	794,826
91至180日	30,765	26,109
181至365日	7,401	19,523
1至2年	9,170	9,425
超過2年	1,119	1,981
	1,286,371	851,864

本集團以相關集團實體非功能貨幣計值的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載列如下：

原幣	美元 人民幣千元	日圓 人民幣千元	歐元 人民幣千元	港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7,395	28,597	13,857	2,761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337	12,344	12,320	1,11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借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附註)	304,000	1,109,976
無抵押	1,141,875	847,988
	1,445,875	1,957,964
定息借貸	304,000	882,700
浮息借貸	1,141,875	1,075,264
	1,445,875	1,957,964
應償還的賬面值：		
一年內償還	1,445,875	1,957,964

附註：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金額由已抵押銀行存款作抵押。

本集團的浮息借貸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率及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計息。每一個月、三個月或一年重定利率。

本集團的借貸實際利率範圍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實際利率：		
定息借貸	4.30%	2.96%至4.37%
浮息借貸	0.45%至6.50%	0.85%至4.58%

本集團以相關集團實體的非功能貨幣計值的借貸載列如下：

原幣	美元 人民幣千元	港元 人民幣千元	歐元 人民幣千元	日圓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7,480	46,515	282,395	15,881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14,065	224,258	77,338	39,4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本公司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二零一六年 千股	二零一五年 千股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已授權				
年初及年末	5,000,000	5,000,000	500,000	500,000

	股份數目		股本	
	二零一六年 千股	二零一五年 千股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年初	1,107,171	1,097,447	111,570	110,801
根據本公司僱員購股權計劃行使購股權(附註36)	23,183	9,724	1,962	769
年末	1,130,354	1,107,171	113,532	111,570

31. 非控股權益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214,179	256,919
年內分佔全面收益總額	62,252	46,473
於視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時終止確認(附註33)	-	(42,827)
一名非控股股東注資	2,523	-
收購一間前合營公司所產生非控股權益(附註32)	53	-
年內向非控股權益宣派的股息	(20,815)	(46,386)
年末結餘	258,192	214,17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非控股權益(續)

本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各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述如下。下文財務資料概要為集團內公司間對銷前的金額。

廣州敏惠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277,504	279,090
非流動資產	91,413	79,561
流動負債	179,663	220,344
非流動負債	5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45,327	98,247
非控股權益	43,922	40,060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578,623	552,885
開支	511,366	496,580
本年度溢利	67,257	56,30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47,080	39,414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	20,177	16,891
向非控股股東宣派的股息	16,315	21,175
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56,199)	(26,218)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34,955	2,772
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19,291)	(70,984)
現金流出淨額	(40,535)	(94,43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非控股權益(續)

長春敏實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32,701	83,282
非流動資產	58,359	58,592
流動負債	78,345	39,670
非流動負債	204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61,881	56,212
非控股權益	50,630	45,992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195,228	120,694
開支	174,921	107,329
本年度溢利	20,307	13,36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1,169	7,351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	9,138	6,014
已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4,500	4,500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5,548	12,015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6,283)	(4,978)
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10,295)	(2,900)
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11,030)	4,13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非控股權益(續)

武漢東海敏實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79,713	104,692
非流動資產	86,993	88,144
流動負債	63,045	45,154
非流動負債	33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01,814	73,841
非控股權益	101,814	73,841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235,396	191,688
開支	179,452	145,000
本年度溢利	55,944	46,68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27,972	23,344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	27,972	23,344
已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	4,745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57,527	41,572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4,176)	(15,451)
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	(15,426)
現金流入淨額	53,351	10,695

32. 收購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a) 收購嘉興敏德

嘉興敏德曾為本集團的合營公司，由Dura Automotive Handels and Beteiligungs GmbH(「Dura」)擁有51%股權及由本集團擁有49%股權。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本集團與Dura訂立買賣協議，據此，Dura同意出售而本集團同意在嘉興敏德向其股東分派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四年四個財政年度的未分派利潤後，以代價人民幣56,415,000元購買嘉興敏德的51%股權。該項收購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完成。於完成後，嘉興敏德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該項收購已採用收購會計法入賬列作業務合併。

轉讓代價

人民幣千元

已付現金	56,415
------	--------

於收購日確認的可辨別資產及負債分析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8,872
無形資產	454
流動資產	
存貨	19,761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43,935
銀行結餘及現金	5,509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42,677)
稅項負債	(2,057)
所收購淨資產	73,797

32. 收購(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a) 收購嘉興敏德(續)

收購時產生的商譽

	人民幣千元
轉讓代價	56,415
加：過往持有股權的公允價值	54,203
減：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的已確認金額	(73,797)
收購時產生的商譽	36,821

收購嘉興敏德產生的商譽主要基於將嘉興敏德納入本集團現時的業務運營中預期產生的協同效益。

此項收購產生的商譽預期不得作可扣稅用途。

收購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千元
已付現金代價	(56,415)
減：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	5,509
	(50,906)

收購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年內溢利包括嘉興敏德所產生來自額外業務的人民幣8,657,000元。年內營業額包括嘉興敏德產生的人民幣66,966,000元。

倘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完成，則年內集團營業總額將為人民幣9,407,597,000元，而年內溢利將為人民幣1,720,444,000元。備考財務資料僅供說明，並非假設收購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完成本集團實際可達成的營業額及營運業績的必要資料，亦不擬作未來業績的預測。

32. 收購(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b) 收購中升興業

中升興業曾為本集團的合營公司，由獨立第三方錫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錫偉投資」)擁有6.25%股權、由其他獨立個別股東擁有42.75%股權及由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i-Sun Limited(「i-Sun」)擁有51%股權。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i-Sun與其他個別股東訂立股東退股協議，據此，其他個別股東同意註銷彼等於中升興業的股份。於削減股本後，i-Sun於中升興業所擁有的股權已自51%增至89.1%，而錫偉投資於中升興業所擁有的股權已自6.25%增至10.9%。收購中升興業已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完成。於完成後，中升興業成為本集團附屬公司。

該項收購已採用收購會計法入賬列作業務合併。

概無就收購中升興業支付任何現金代價。

於收購日確認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分析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3,885
流動資產	
存貨	1,034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9,977
銀行結餘及現金	1,602
非流動負債	
長期貸款	(32,294)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8,184)
貸款	(15,540)
所收購淨資產	480

收購產生的商譽

	人民幣千元
轉讓代價	-
加：過往持有股權的公允價值	427
加：非控股權益	53
減：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的已確認金額	(480)
收購產生的商譽	-

此項收購並無產生任何商譽。

32. 收購(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b) 收購中升興業(續)

於收購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人民幣千元
已付現金代價	-
減：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	1,602
	1,602

收購中升興業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年內溢利包括中升興業產生的人民幣4,989,000元虧損。年內營業額包括中升興業產生的人民幣2,166,000元。

倘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完成，則年內集團營業總額將為人民幣9,406,665,000元，而年內溢利將為人民幣1,717,914,000元。備考財務資料僅供說明，並非假設收購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完成本集團實際可達成的營業額及營運業績的必要資料，亦不擬作未來業績的預測。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一份協議，據此，本集團向該名獨立第三方的被投資方i-Sun墊付62,494,000新台幣(相當於人民幣12,721,000元)，而i-Sun將用該筆墊款來收購中升興業(被評估為i-Sun的合營公司)的51%股本權益。中升興業專門開發汽車攝影機及影像系統。

於完成後，本集團將以面值1美元(相當於人民幣6元)向該名獨立第三方收購i-Sun全部股權。

該項收購已於二零一五年完成並入賬列作資產收購。

轉讓代價

	人民幣
收購i-Sun支付的面值	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收購(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於收購日期已收購資產及已確認負債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一間合營公司權益	4,466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8,2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68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應付本集團款項(附註)	(12,721)
	-

收購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人民幣千元
收購i-Sun及中升興業已付總現金代價	
— 收購i-Sun的面值	-
— 向i-Sun墊款用於收購中升興業(附註)	12,721
	12,721
減：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	(68)
	12,653

附註： 本集團隨後將向i-Sun的墊款用作其對i-Sun的額外注資。有關注資已入賬列為繳足，並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完成。

收購對本集團的業績並無收益或虧損的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視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TK Minth更改組織章程細則。更改後，TK Minth的所有決議案須經本公司附屬公司泰琳發展有限公司及獨立第三方東海興業株式會社雙方股東的全體董事批准。因此，TK Minth由擁有50%權益的附屬公司轉為本集團的合營公司，並按權益法入賬。

本集團並無就出售TK Minth收取任何代價。

失去控制權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3,011
流動資產	
存貨	32,307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1,36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058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41,082)
終止確認資產淨值	85,654

視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一間合營公司的權益	42,827
非控股權益	42,827
所出售淨資產	(85,654)
於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時就附屬公司淨資產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產生的累計匯兌差額	(10,028)
	(10,028)

視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
減：終止確認銀行結餘及現金	(10,058)
	(10,05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經營租約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租賃樓宇，於下列期間須支付日後最低租金承擔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9,566	5,399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1,378	11,314
超過五年	—	4,845
	50,944	21,558

經營租約款項為本集團應付部分物業的租金。租賃年期經磋商後定為1至5年，並議定期內租金。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將其部分樓宇以經營租約的方式出租。本年度賺取的物業租金收入為人民幣12,383,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6,758,000元)。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與承租人就日後最低租金達成契約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4,950	340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5,744	1,282
超過五年	961	1,603
	11,655	3,225

35. 承擔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而尚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作出撥備的資本開支：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275,148	346,973

36.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交易

股本結算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三日通過的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五年購股權計劃」），其主要目的是向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提供獎勵，原先採納期限為十年。根據二零零五年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向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二零零五年購股權計劃已終止，並由一項新的購股權計劃取代，該計劃已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二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獲批准，並自採納日期起十年內有效（「購股權計劃」）。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總數在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的情況下，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10%。然而，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以及本公司所採用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時，可能發行股份最高數目合共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於任何一年內向任何人士授出及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及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在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的情況下，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1%。授予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士超過本公司股本0.1%或價值超過5,000,000港元的購股權須事先獲得本公司股東批准，方可實行。承授人須於授出日期起28日內於支付每份購股權1.00港元後接納獲授的購股權。

本集團根據二零零五年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已分別於二零零八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四年授出一系列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三月於獲董事會批准後向若干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二零一五年購股權」），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可行使授出購股權的30%，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可行使授出購股權的30%而餘下40%的購股權可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行使。行使價為14.08港元。二零一五年購股權的行使價乃按以下三個價格中的最高價格釐定：(i)聯交所於授出日期發出的日報表所列的股份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發出的日報表所列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於授出日期的股份面值。所授出的購股權詳情於下表顯示。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涉及的股份數目為29,575,500股（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4,557,000股），佔本公司於報告期末已發行股份的2.6%（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9%）。

36.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交易(續)

股本結算購股權計劃：(續)

特定購股權類別詳情如下：

購股權類別	授出日期	批次	歸屬期	行使期	於授出日期的	
					行使價 港元	公允價值 港元
2011	10/06/11	A	10/06/11至31/01/12	01/02/12至12/11/16	10.89	2.99
	10/06/11	B	10/06/11至31/01/13	01/02/13至12/11/16	10.89	3.38
	10/06/11	C	10/06/11至31/01/14	01/02/14至12/11/16	10.89	3.69
2012	31/05/12	C	31/05/12至29/05/15	30/05/15至30/05/17	9.13	2.77
2014-I	16/01/14	A	16/01/14至31/05/14	01/06/14至31/05/19	15.84	3.99
	16/01/14	B	16/01/14至31/05/15	01/06/15至31/05/19	15.84	4.64
	16/01/14	C	16/01/14至31/05/16	01/06/16至31/05/19	15.84	4.97
	16/01/14	E	16/01/14至31/05/14	01/06/14至31/05/19	15.84	3.63
	16/01/14	F	16/01/14至31/05/15	01/06/15至31/05/19	15.84	4.43
	16/01/14	G	16/01/14至31/05/16	01/06/16至31/05/19	15.84	4.86
	16/01/14	A	16/01/14至31/05/15	01/06/15至31/05/19	15.84	4.64
2014-II	16/01/14	B	16/01/14至31/05/16	01/06/16至31/05/19	15.84	4.97
	16/01/14	C	16/01/14至31/05/17	01/06/17至31/05/19	15.84	5.22
	16/01/14	A	16/01/14至31/05/15	01/06/15至31/05/19	15.84	4.64
2015(附註)	25/03/15	A	25/03/15至31/12/15	01/01/16至31/12/20	14.08	3.54
	25/03/15	B	25/03/15至31/12/16	01/01/17至31/12/20	14.08	3.91
	25/03/15	C	25/03/15至31/12/17	01/01/18至31/12/20	14.08	4.13
	25/03/15	E	25/03/15至31/12/15	01/01/16至31/12/20	14.08	3.68
	25/03/15	F	25/03/15至31/12/16	01/01/17至31/12/20	14.08	4.00
	25/03/15	G	25/03/15至31/12/17	01/01/18至31/12/20	14.08	4.19
	25/03/15	G	25/03/15至31/12/17	01/01/18至31/12/20	14.08	4.19

附註：就二零一五年授出購股權而言，批次A、B及C授予董事而批次E、F及G授予僱員。

36.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交易(續)

股本結算購股權計劃：(續)

下表披露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僱員及董事所持有本公司購股權的變動情況：

二零一六年：

購股權類別	於二零一六年		於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已行使	年內已沒收 (附註)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2011A	4,462,200	(4,462,200)	–	–
2011B	4,462,200	(4,462,200)	–	–
2011C	8,089,600	(8,087,600)	(2,000)	–
2012C	332,000	(332,000)	–	–
2014-I-A	2,564,600	(752,400)	(157,650)	1,654,550
2014-I-B	2,785,600	(752,400)	(157,650)	1,875,550
2014-I-C	3,868,800	(559,200)	(210,200)	3,099,400
2014-I-E	474,750	(199,000)	(6,000)	269,750
2014-I-F	509,250	(199,000)	(6,000)	304,250
2014-I-G	687,000	(166,000)	(8,000)	513,000
2014-II-A	147,000	(128,100)	(18,900)	–
2014-II-B	126,000	(37,900)	(18,900)	69,200
2014-II-C	168,000	–	(25,200)	142,800
2015A	5,943,600	(2,116,000)	(237,900)	3,589,700
2015B	5,943,600	–	(237,900)	5,705,700
2015C	7,924,800	–	(317,200)	7,607,600
2015E	1,820,400	(929,500)	(118,350)	772,550
2015F	1,820,400	–	(118,350)	1,702,050
2015G	2,427,200	–	(157,800)	2,269,400
	54,557,000	(23,183,500)	(1,798,000)	29,575,500
可於年末行使				12,147,950
加權平均行使價	13.42港元	11.88港元	14.67港元	14.55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交易(續)

股本結算購股權計劃：(續)

二零一五年：

購股權類別	於二零一五年				於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已授出	年內已行使	年內已沒收 (附註)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2011A	6,817,500	-	(2,355,300)	-	4,462,200
2011B	6,817,500	-	(2,355,300)	-	4,462,200
2011C	11,230,000	-	(3,140,400)	-	8,089,600
2012A	333,200	-	(333,200)	-	-
2012B	561,200	-	(561,200)	-	-
2012C	831,600	-	(499,600)	-	332,000
2014-I-A	3,025,800	-	(326,500)	(134,700)	2,564,600
2014-I-B	3,025,800	-	(105,500)	(134,700)	2,785,600
2014-I-C	4,034,400	-	-	(165,600)	3,868,800
2014-I-E	534,000	-	(40,500)	(18,750)	474,750
2014-I-F	534,000	-	(6,000)	(18,750)	509,250
2014-I-G	712,000	-	-	(25,000)	687,000
2014-II-A	204,000	-	-	(57,000)	147,000
2014-II-B	204,000	-	-	(78,000)	126,000
2014-II-C	272,000	-	-	(104,000)	168,000
2015A	-	5,954,100	-	(10,500)	5,943,600
2015B	-	5,954,100	-	(10,500)	5,943,600
2015C	-	7,938,800	-	(14,000)	7,924,800
2015E	-	1,845,900	-	(25,500)	1,820,400
2015F	-	1,845,900	-	(25,500)	1,820,400
2015G	-	2,461,200	-	(34,000)	2,427,200
	39,137,000	26,000,000	(9,723,500)	(856,500)	54,557,000
可於年末行使					23,827,200
加權平均行使價	12.40港元	14.08港元	10.88港元	15.59港元	13.42港元

附註： 沒收指向本集團合資格董事及僱員授出的購股權，於彼等於兩個年度內辭任後沒收。

就年內已行使的購股權而言，於行使日期的加權平均股價為22.90港元(二零一五年：17.68港元)。

二零一五年購股權的公允價值乃使用二項式模式估計。計算購股權公允價值所用的變數及假設乃基於董事的最佳估計。變數及假設的變動或會導致購股權公允價值產生變動。

36.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交易(續)

股本結算購股權計劃：(續)

二零一五年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估計公允價值為人民幣80,477,000元。下列假設用作計算購股權的公允價值：

	購股權類別					
	2015A	2015B	2015C	2015E	2015F	2015G
授出日期股價	14.08港元	14.08港元	14.08港元	14.08港元	14.08港元	14.08港元
行使價	14.08港元	14.08港元	14.08港元	14.08港元	14.08港元	14.08港元
預期波幅	47%	47%	47%	47%	47%	47%
購股權年期	5.78年	5.78年	5.78年	5.78年	5.78年	5.78年
歸屬期	0.77年	1.77年	2.77年	0.77年	1.77年	2.77年
無風險利率	1.32%	1.32%	1.32%	1.32%	1.32%	1.32%
預期股息率	3%	3%	3%	3%	3%	3%
提早行使倍數	1.5	1.5	1.5	1.5	1.5	1.5

二零一五年購股權的預期波幅乃根據本公司過往5.78年股價的歷史波幅釐定。根據管理層的最佳估計，模式中的預計年期已因購股權的不可轉讓性、行使限制及行為等考慮因素的影響而有所調整。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本公司所授出的購股權確認總開支為人民幣27,046,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50,922,000元)。

37. 退休福利計劃

界定供款計劃

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均為中國政府設立並由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該等附屬公司須按僱員工資的若干比例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應付該項福利所需。本集團就有關該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是根據該計劃作出所需供款。

自損益中扣除的總成本人民幣80,741,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64,419,000元)為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已向退休福利計劃支付的供款。

37.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於美國的PTI合資格僱員設立一項注資界定福利計劃。該界定福利計劃由在法例上與實體分開管理的獨立基金管理。退休委員會由一名或多名成員組成。退休委員會須按法例及其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為基金及計劃內所有利益相關者(如活躍僱員、非活躍僱員、退休人員、僱主)的利益行事。退休委員會須對與基金資產有關的投資政策負責。

計劃資產及界定福利責任現值的最新精算估值乃由美國精算師公會會員(Fellow of the Society of Actuaries) Cuni, Rust & Strenk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作出。界定福利責任現值與有關現時服務成本及過往服務成本乃使用預計單位貸記法計量。

退休計劃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已被凍結。

自損益中扣除的總成本人民幣4,043,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364,000元)為界定福利淨負債的利息淨額。

精算估值顯示計劃資產市值為人民幣38,807,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4,997,000元)，及該等資產的精算值相當於股東應得利益65.5%(二零一五年：61.6%)。差額人民幣20,443,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1,825,000元)將以本集團於未來數年作出的供款結算。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注資界定福利責任現值	59,250	56,822
計劃資產公允價值	(38,807)	(34,997)
注資狀況及界定福利責任所產生的淨負債	20,443	21,825

38.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展圖(中國)與獨立第三方淮安開發控股有限公司(「淮安開發」)及由秦先生全資擁有的實益(中國)有限公司(「實益」)訂立一項增資協議，據此，淮安開發及實益各自同意分別向江蘇敏安電動汽車有限公司(「江蘇敏安」，本集團附屬公司)注資約49,7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341,105,000元)。

於增資完成後，江蘇敏安的註冊資本將由33,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232,092,000元)增至130,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891,593,000元)；江蘇敏安的股權將由展圖(中國)、淮安開發及實益分別持有約12.7%、50%及約37.3%。

根據本公司現時可得的資料，於完成增資後，估計被視作出售江蘇敏安約37.3%股權的收益約人民幣55,300,000元將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關聯人士交易及關連交易

除其他部分披露外，本集團於年內與有關聯／關連人士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與有關聯／關連人士的關係	交易性質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一間前合營公司(本公司擁有49%股權) (附註i)	銷售製成品	—	40,964
	銷售原材料及模具	—	3,796
	購買原材料及模具	—	1,620
	購買半成品／製成品	—	111,519
	物業租金收入	—	3,722
合營公司(本公司擁有50%股權)	銷售製成品	36,438	3,921
	銷售原材料	1,667	12,742
	購買原材料	24,453	39,905
	購買製成品	1,675	397
	購買固定資產	1,033	10,742
	物業租金收入	1,211	3,271
一間前合營公司(本公司擁有50%股權) (附註ii)	銷售製成品	—	18
	銷售模具	—	1,075
	購買模具	—	1,579
一間聯營公司(本公司擁有35%股權)	銷售原材料及模具	3,906	164
一間聯營公司(本公司擁有49%股權)	銷售製成品／原材料及模具	80,763	39,580
	購買製成品／原材料	13,415	6,577
	銷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5,389	98
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	銷售製成品	12,077	21,880
	購買原材料及模具	25,922	23,412
	技術支持服務費	15,455	16,06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關聯人士交易及關連交易(續)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年內薪酬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福利	16,929	15,291
僱用後福利	156	3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5,555	9,894
	22,640	25,222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由薪酬委員會考慮到個別表現及市場趨勢後決定。

附註：

- (i) 嘉興敏德曾為本公司的合營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本集團收購嘉興敏德並成為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詳情於附註32披露。
- (ii) TK Minth先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失去對TK Minth的控制權，而其成為本公司的合營公司，詳情於附註33披露。此外，本集團於TK Minth的50%股權其後出售予一名獨立第三方，詳情於附註33披露。該項披露包括於失去控制權日期後及出售前的交易金額。

40.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的類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391,315	6,101,671
可供出售投資	91,190	96,392
衍生金融資產	34,443	4,909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3,220,256	3,211,982
衍生金融負債	6,586	28,069

40.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的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已抵押銀行存款、可供出售投資、衍生金融資產、衍生金融負債、借貸及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金融工具的詳情於各附註中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如何降低該等風險的政策載列如下。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及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i) 貨幣風險

本集團的外幣風險主要來源於：

- (1) 本公司及若干附屬公司有以外幣計值的銀行結餘。
- (2) 本集團旗下若干附屬公司亦涉足外幣銷售及採購，而該等附屬公司的若干應收貿易賬款及應付貿易賬款乃以外幣計值。
- (3) 本公司及若干附屬公司有以外幣計值的借貸。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主要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賬面值如下：

	負債		資產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334,875	524,402	369,263	438,671
歐元	296,252	89,658	193,617	90,115
日圓	44,478	51,754	5,199	3,241
港元	49,276	225,371	24,598	20,859
	724,881	891,185	592,677	552,886

本集團已訂立若干外匯遠期合約以降低其外幣風險。

敏感度分析

此敏感度分析詳述本集團就人民幣兌有關外幣增值及貶值5%(二零一五年：5%)的敏感度。5%(二零一五年：5%)代表管理層對可能合理出現的匯率變動所作出的評估。敏感度分析包括(i)以外幣計值的未償還貨幣項目，並於年末按匯率5%(二零一五年：5%)的變動調整彼等的匯值；(ii)尚未履行的外匯遠期合約，並於年末按匯率5%(二零一五年：5%)的變動調整；及(iii)尚未到期的結構性期權合約，並於年末按匯率5%(二零一五年：5%)的變動調整。下文正數指倘人民幣兌有關外幣升值5%(二零一五年：5%)，稅後溢利的增加數額，而負數則顯示稅後溢利的下降數額。

40.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的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 貨幣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續)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倘人民幣兌美元轉強	(1,243)	42,961
倘人民幣兌美元轉弱	1,243	(42,961)
倘人民幣兌歐元轉強	4,311	(20)
倘人民幣兌歐元轉弱	(4,311)	20
倘人民幣兌日圓轉強	1,644	2,040
倘人民幣兌日圓轉弱	(1,644)	(2,040)
倘人民幣兌港元轉強	1,036	8,561
倘人民幣兌港元轉弱	(1,036)	(8,561)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對有關定息及銀行借貸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見附註29)。

本集團亦就銀行結餘及借貸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見附註27及29)。

有關本集團金融負債利率風險的詳情載於本附註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一節。

本集團監察利率風險，並將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基於報告期末的浮息金融工具(包括銀行結餘及借貸)的利率風險而釐定。該分析在假設於報告期末未償還結餘於整個年度仍未償還的情況下編製。浮息銀行結餘10個基數點(二零一五年：10個基數點)的利率增減及浮息借貸50個基數點(二零一五年：50個基數點)的利率增減代表管理層對合理可能出現的利率變動所作出的評估。

倘浮息銀行結餘的利率增/減10個基數點(二零一五年：10個基數點)且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本集團的稅後溢利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1,682,000元(二零一五年：增加/減少約人民幣1,158,000元)。倘浮息借貸利率增/減50個基數點(二零一五年：50個基數點)且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本集團的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4,373,000元(二零一五年：減少/增加約人民幣4,523,000元)，主要由於本集團的浮息銀行結餘及借貸面對利率風險所致。

40.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的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ii) 價格風險

本集團於上市股本證券的投資面對股本價格風險。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報告日期所面對的股本價格風險釐定。倘各股本工具價格上漲5%(二零一五年:5%)，則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將增加人民幣3,876,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097,000元)，乃由於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價值變動。倘各股本工具價格下跌5%(二零一五年:5%)，則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將降低相等金額。

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面對的最大信貸風險乃源自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報的各項已確認金融資產賬面值，因其對手方未能履行義務而將令本集團造成財務虧損。

為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董事委派專人負責決定信貸限額、信貸批准以及其他監控程序，採取跟進措施確保逾期債務得以償還。此外，本集團在報告期末檢討各項貿易債務的可收回金額，確保對不可收回金額計提足夠的減值虧損。在此方面，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大部分對手方為中國國有銀行或信譽良好的銀行。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集中於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貸款。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前十大客戶佔應收貿易賬款總額約43%(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

董事為該等主要客戶的應收貿易賬款與若干保險機構訂立數項信貸保險安排。本集團亦在各報告期末檢討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貸款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如有)計提充足的減值虧損。在該等方面，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的地區分部具有集中信貸風險，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佔應收貿易賬款總額的78%(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2%)。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密切監察其經營業務所引致的現金狀況並維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在管理層認為足以使本集團可全面應付其於可預見未來到期的財務責任的水平。

下表詳列本集團其餘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合約到期情況，乃根據協定還款期編製。表格基於本集團需支付的金融負債的最早結算日期非貼現現金流量而制訂。具體而言，不論銀行會否選擇行使其權利，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文的銀行貸款均計入最早的時間組別。表格同時包括利息及本金的現金流量。倘利息流量為浮動利率，則非貼現金額以報告期末的利率曲線得出。此外，下表詳述本集團衍生工具的流動資金分析。表格乃根據該等衍生工具計算的非貼現淨流入及流出而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的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流動資金表

	加權 平均利率 %	按要求償還 或三個月內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至 六個月內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 至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超過一年 人民幣千元	總非貼現 現金流量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1,774,381	-	-	-	1,774,381	1,774,381
借貸	2.80	846,886	131,286	479,589	-	1,457,761	1,445,875
		2,621,267	131,286	479,589	-	3,232,142	3,220,256
衍生工具—總結算							
外匯遠期合約							
—流入淨額		(3,758)	(1,114)	-	-	(4,872)	(4,872)
—流出淨額		940	3,823	-	-	4,763	4,763
衍生工具—淨結算							
利率掉期合約							
—流入淨額		-	-	-	(1,846)	(1,846)	(1,846)
交叉貨幣掉期合約							
—流入淨額		-	(22,285)	-	(4,824)	(27,109)	(27,109)
—流出淨額		-	1,823	-	-	1,823	1,823
結構性期權合約							
—流入淨額		(61)	(555)	-	-	(616)	(616)
		(2,879)	(18,308)	-	(6,670)	(27,857)	(27,857)
二零一五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1,254,018	-	-	-	1,254,018	1,254,018
借貸	2.65	1,316,307	326,980	328,172	-	1,971,459	1,957,964
		2,570,325	326,980	328,172	-	3,225,477	3,211,982
衍生工具—總結算							
外匯遠期合約							
—流入淨額		(450)	-	(576)	(11)	(1,037)	(1,037)
—流出淨額		7,850	2,885	13,821	180	24,736	24,736
衍生工具—淨結算							
結構性期權合約							
—流出淨額		3,333	-	-	-	3,333	3,333
交叉貨幣掉期合約							
—流入淨額		-	-	-	(3,872)	(3,872)	(3,872)
		10,733	2,885	13,245	(3,703)	23,160	23,160

倘浮息利率變動與報告期末釐定的估計利率有所不同，則上文就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可變利率工具計入的金額可予變動。

40. 金融工具(續)

(c)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釐定如下：

附有標準條款及條件且可在活躍的流通市場買賣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乃參考市場報價而釐定。

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乃根據公認定價模式，利用當前市場可觀察交易及類似工具交易商報價，根據貼現現金流量分析釐定。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衍生工具除外)的公允價值乃根據基於貼現現金流量分析的公認定價模式釐定。

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按攤銷成本記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根據經常性基準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部分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下表所載資料說明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尤其是所用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為基礎對公允價值計量方式劃分的公允價值架構級別(第一至第三級)。

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	於以下日期的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架構級別	公允價值計量基準/ 估值方法及主要輸入數據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可供出售投資	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 上市股本證券： — 汽車製造業 — 人民幣91,190,000元	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 上市股本證券： — 汽車製造業 — 人民幣96,392,000元	第一級	就上市股本證券而言，活 躍市場所報買入價。
2)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分類為 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外 匯遠期合約	資產 — 人民幣4,872,000元 負債 — 人民幣4,763,000元	資產 — 人民幣1,037,000元 負債 — 人民幣24,736,000元	第二級	貼現現金流量。未來現金 流量乃基於遠期匯率(從 報告期末的可觀察遠期 匯率所得)及合約遠期匯 率，按計及各交易方信貸 風險所得的貼現率貼現而 估計。

40. 金融工具(續)

(c) 公允價值(續)

根據經常性基準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	於以下日期的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架構級別	公允價值計量基準/ 估值方法及主要輸入數據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3)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分類為 衍生金融負債的結構性期 權合約	資產 — 人民幣616,000元	負債 — 人民幣3,333,000元	第二級	貼現現金流量。未來現金 流量乃基於遠期匯率(從 報告期末的可觀察遠期匯 率所得)及按各到期日實 際匯率釐定的合約遠期匯 率，按計及各交易方信貸 風險所得的貼現率貼現而 估計。
4)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分類為 衍生金融資產的交叉貨幣 掉期	資產 — 人民幣27,109,000元 負債 — 人民幣1,823,000元	資產 — 人民幣3,872,000元	第二級	貼現現金流量。未來現金 流量乃根據所報利率、各 到期日的訂約利率以及最 終到期日結束時的遠期匯 率及已訂約遠期匯率得出 的適用回報率曲線，按計 及各交易方信貸風險所得 的貼現率貼現而估計。

40. 金融工具(續)

(c) 公允價值(續)

根據經常性基準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	於以下日期的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架構級別	公允價值計量基準/ 估值方法及主要輸入數據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5)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分類為 衍生金融資產的利率掉期	資產 —人民幣1,846,000元	無	第二級	貼現現金流量。未來現金 流量乃根據所報利率、各 到期日的訂約利率以及最 終到期日結束時的遠期匯 率及已訂約遠期匯率得出 的適用回報率曲線，按計 及各交易方信貸風險所得 的貼現率貼現而估計。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內，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

(d)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實體能於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將利益相關者的回報最大化的同時，亦可繼續持續經營。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自上一年度以來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債務淨額，其中包括附註29所披露的借貸，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由已發行股本、儲備及保留溢利組成)。

董事定期審閱資本架構。作為審閱的一部分，董事考慮與各類別資本相關的資本成本及風險。根據董事的建議，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及購回股份以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經營地點	本集團應佔股權		已發行股本/ 已註冊資本	主要業務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Wealthfield Holdings Limited(附註i)	英屬處女群島	100%	100%	1美元	投資控股
Cheerplan Holdings Limited(附註i)	英屬處女群島	100%	100%	1美元	投資控股
Decade Industrie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	100%	1美元	投資控股
Forecast Industrie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	100%	1美元	投資控股
Mindway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	100%	1美元	投資控股
Sinoone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	100%	1美元	投資控股
Franshoke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	100%	1美元	投資控股
Enboma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	100%	46,000,000美元	投資控股
Magic Figure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	100%	1美元	投資控股
Constant Gain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	100%	1美元	投資控股
i-Sun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	100%	2,000,000美元	投資控股
明拓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100%	100%	10,000港元	投資控股
司諾(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	100%	10,000港元	投資控股
時銘(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	100%	9,912港元	投資控股
睿途(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	100%	10,000港元	投資控股
展圖(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	100%	540,256,000港元	投資控股
泰琳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100%	100%	10,000港元	投資控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附屬公司(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經營地點	本集團應佔股權		已發行股本/ 已註冊資本	主要業務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敏實智能控股有限公司(附註i)	香港	100%	不適用	10,000美元	投資控股
福州信泰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1,050,000美元	製造、加工及銷售 車身零部件
重慶長泰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4,200,000美元	製造及銷售車身零部件
廣州敏惠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合資企業	70%	70%	5,350,000美元	製造、加工及銷售 車身零部件
海南精瑞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3,000,000美元	製造及銷售車身零部件
嘉興敏惠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136,510,000美元	製造及銷售車身零部件
寧波信泰機械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27,340,000美元	設計、製造、開發及 銷售車身零部件
天津信泰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中外合資企業	80.2%	80.2%	2,530,000美元	製造及銷售車身零部件
天津敏信機械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13,210,000美元	研究及開發、設計、生產 及銷售汽車零部件及相 關產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附屬公司(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經營地點	本集團應佔股權		已發行股本／ 已註冊資本	主要業務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廣州敏瑞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16,000,000美元	製造及銷售車身零部件
武漢敏惠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9,500,000美元	製造及銷售車身零部件
嘉興敏勝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17,700,000美元	製造及銷售車身零部件
上海亞昊汽車產品設計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600,000美元	設計汽車內、外部裝飾件
重慶敏特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5,000,000美元	製造及銷售車身零部件
展圖(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273,310,000美元	投資控股
寧波敏禾機械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3,000,000美元	設計、製造及銷售 車身零部件
長春敏實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中外合資企業	55%	55%	5,000,000美元	製造及銷售車身零部件
Minth North America, Inc.	美國	100%	100%	15,940,000美元	研究及市場開發
嘉興敏實機械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40,000,000美元	設計、製造、開發及 銷售車身零部件
銘仕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100%	100%	4,000,000港元	進出口貿易、物流、 技術進口及投資控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附屬公司(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經營地點	本集團應佔股權		已發行股本/ 已註冊資本	主要業務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寧波敏實汽車零部件 技術研發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26,500,000美元	設計、製造、進出口 沖壓鋼模
嘉興信元精密模具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14,000,000美元	設計及製造模具
嘉興敏瑞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8,000,000美元	製造汽車部件
Minth Japan株式會社	日本	100%	100%	95,000,000日圓	作為銷售車身零部件及 採購原材料的代理
Minth Aapico (Thailand) Co., Ltd	泰國	60%	60%	378,500,000泰銖 (「泰銖」)	設計、製造、開發及 銷售車身零部件
敏實財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0%	100%	10,000港元	記賬代理
寧波泰甬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32,000,000美元	製造及銷售車身零部件
嘉興思途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8,000,000美元	設計、製造、開發及 銷售車身零部件
嘉興國威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10,000,000美元	設計、製造、開發及 銷售車身零部件
嘉興敏凱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50,000,000美元	設計、製造、開發及 銷售車身零部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附屬公司(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經營地點	本集團應佔股權		已發行股本／ 已註冊資本	主要業務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Minth Mexico, S.A. de C.V.	墨西哥	100%	100%	173,420,800 墨西哥比索 (「墨西哥比索」)	設計、製造、開發及銷售 車身零部件
Minth GmbH	德國	100%	100%	500,000歐元	客戶服務及市場開發
廣州敏實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30,000,000美元	設計、製造、開發及銷售 車身零部件
煙臺和瑞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10,000,000美元	設計、製造、開發及銷售 車身零部件
江蘇和興汽車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80,000,000美元	設計、製造、開發及銷售 車身零部件
淮安和泰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20,000,000美元	製造、開發及銷售車身零 部件及汽車動力電池
淮安和通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12,000,000美元	製造、開發及銷售車身零 部件及汽車驅動電機
武漢和盛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27,000,000美元	設計、製造、開發及銷售 車身零部件
嘉興和鑫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100,000美元	設計、製造及銷售車身零 部件
淮安和欣日資工業園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人民幣 2,000,000元	管理諮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附屬公司(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經營地點	本集團應佔股權		已發行股本/ 已註冊資本	主要業務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武漢東海敏實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附註ii)	中國外商合資企業	50%	50%	10,000,000美元	設計、製造、開發及銷售 車身零部件
Minth International Macau Commercial Offshore Limited	澳門	100%	100%	100,000澳門元	投資控股
嘉興和豐汽車動力電池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人民幣500,000元	製造汽車使用鋰電池
鄭州敏實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人民幣 90,000,000元	設計、製造及銷售車身零 部件
寧波和悅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500,000美元	批發車身零部件
北京敏實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人民幣 65,000,000元	設計、製造、開發及銷售 車身零部件
清遠敏實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27,300,000美元	製造及銷售車身零部件
敏實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98,000,000美元	投資控股
湖州恩馳汽車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人民幣 466,700,000元	生產公共汽車及改裝車
湖州敏馳汽車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70,000,000美元	開發純電動車、開發及銷 售新能源汽車部件
嘉興裕廷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人民幣 80,000,000元	開發及管理普通房地產、 物業管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附屬公司(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經營地點	本集團應佔股權		已發行股本/ 已註冊資本	主要業務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寧波康栢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人民幣 5,000,000元	包裝材料批發、進出口貿易
江蘇敏安電動汽車有限公司(附註v)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33,000,000美元	設計、開發及批發電動車車身零部件
湖州格勵德驅動系統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30,000,000美元	設計、開發及銷售電動車動力系統
Minth Automobile Part (Thailand) Co., Ltd.	泰國	100%	100%	800,000,000泰銖	製造及銷售車身零部件
Minth Development (Thailand) Co., Ltd.	泰國	100%	100%	85,000,000泰銖	製造及銷售車身零部件
CST GmbH	德國	100%	100%	250,000歐元	鋁拋光及陽極氧化
Plastic Trim International, Inc.	美國	100%	100%	16,700,000美元	從事注塑成型及擠出業務
Minth Mexico Coating, S.A. de C.V.	墨西哥	100%	100%	955,120,100 墨西哥比索	設計、製造、進出口及銷售車身零部件
嘉興裕惠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不適用	人民幣 42,000,000元	開發及管理普通房地產、物業管理
寧波藍聖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不適用	7,800,000美元	設計、開發及進出口機器人
廣州藍聖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不適用	人民幣 16,000,000元	設計、開發及進出口機器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附屬公司(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經營地點	本集團應佔股權		已發行股本/ 已註冊資本	主要業務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敏實汽車技術研發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不適用	20,000,000美元	設計、製造及進出口車身 零部件
寧波敏實汽車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89.1%	不適用	22,450,000美元	設計、製造及進出口車身 零部件
嘉興敏德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附註iii)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49%	10,000,000美元	設計、製造、開發及銷售 車身零部件
中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附註iv)	台灣	89.1%	51%	45,800,000新台幣	設計及製造車身零部件
嘉興司諾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不適用	50,000,000美元	投資控股

附註i 直接由本公司持有，上表所列所有其他權益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附註ii 依據相關實體的股東協議或組織章程細則所載條款，本集團有權獲取參與該等實體事務所帶來的可變動報酬以及透過其於該等實體相關監管機構的會議上大多數投票權而影響該等回報，而擁有該等實體的控制權。

附註iii 嘉興敏德先前為本集團合營公司。誠如附註32所披露，其於本年度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附註iv 中升興業先前為本集團合營公司。誠如附註32所披露，其於本年度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附註v 江蘇敏安的註冊資本為33,000,000美元，其中16,500,000美元由本公司的一家全資附屬公司展圖(中國)認繳，其餘16,500,000美元由淮安開發認繳。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僅展圖(中國)認繳的部分已支付。由此，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江蘇敏安被視為一家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以上附屬公司於年內或年末均無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包括：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傢俬及設備	130	197
於附屬公司的非上市投資	757,651	757,585
	757,781	757,782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4,820,874	3,559,193
衍生金融資產	8,014	–
其他流動資產	16,669	17,470
銀行結餘及現金	287,906	485,842
	5,133,463	4,062,505
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3,490,646	1,753,268
其他應付款項	40,243	9,116
向集團公司貸款	839,725	762,212
銀行借貸	772,271	1,155,070
衍生金融負債	–	9,546
	5,142,885	3,689,212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9,422)	373,29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48,359	1,131,075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3,532	111,570
股份溢價及儲備	580,387	965,065
總權益	693,919	1,076,635
非流動負債		
向集團公司貸款	54,440	54,440
	748,359	1,131,07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續)

本公司股本及儲備的變動載列如下：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特別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10,801	3,215,086	410,321	6,523	102,879	(2,310,092)	1,535,518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	-	-	-	(143,024)	(143,024)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	-	50,922	-	50,922
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	-	-	-	-	(450,581)	(450,581)
於歸屬日期後因沒收購股權 而轉撥至其他儲備	-	-	-	751	(751)	-	-
行使購股權	769	109,819	-	-	(26,788)	-	83,80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1,570	3,324,905	410,321	7,274	126,262	(2,903,697)	1,076,635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	-	-	-	(122,384)	(122,384)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	-	27,046	-	27,046
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	-	-	-	-	(520,453)	(520,453)
於歸屬日期後因沒收購股權 而轉撥至其他儲備	-	-	-	3,106	(3,106)	-	-
行使購股權	1,962	298,906	-	-	(67,793)	-	233,07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3,532	3,623,811	410,321	10,380	82,409	(3,546,534)	693,919

43. 重大事件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一日，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向本公司送達一份呈請書，並名列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時銘（香港）有限公司（「時銘」）及本公司數名執行董事為本公司的答辯人，就有關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向時任本公司主席、時任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秦先生（現為本公司董事會榮譽主席及非執行董事）的侄兒及侄女收購Talentlink Development Limited及Magic Figure Investments Limited（「Talentlink HK」及「Magic Figure」）（「收購事項」）答辯。名列於該呈請書上的時任執行董事為秦先生、石先生及趙鋒先生。

總括而言，證監會於呈請書指稱，有關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九年批准的收購事項，有與收購事項有關的不正確或具誤導成分的披露，或未能披露有關資料，因而對本公司、其部分或所有股東曾作出不當行為或其他失當行為，曾經未能向部分或所有股東提供彼等可能合理預期的資料，或曾對其部分或所有股東造成不公平損害。證監會於呈請書亦指稱，秦先生為Magic Figure及Talentlink HK的真正實益擁有人，故收購事項為不真實及無效或可使無效。有關詳情，請參閱證監會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十日的呈請書（於香港高等法院可供公眾查閱）及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四日就法律程序所刊發的公告。

證監會並無向本集團提出任何索償，並將本公司及時銘加入為與證監會向時任本公司相關執行董事作出申索的法律程序的一方，故倘證監會成功向時任相關執行董事提出申索，證監會可以為本公司的利益尋求法庭發出相應命令。

董事認為Magic Figure及Talentlink HK自收購事項完成已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證監會的呈請書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有關證監會發出呈請書的初步三次指示聆訊已分別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九日、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一日進行。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證監會表示擬於法庭訴訟程序中修訂呈請書以增加進一步詳情。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日，證監會獲法院授權修訂呈請書以增加進一步詳情。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董事於個別經修訂呈請書完成答辯。於報告期末，該等法庭訴訟程序尚未受確認。本公司並不知悉法院會何時處理此事宜的實質訴求。